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 - 3
公司及合并利润表	4
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6 - 7
财务报表附注	8 - 128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09)第 P0587 号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能源”)的财务报表，包括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深圳能源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深圳能源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圳能源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08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云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浩

2009 年 4 月 17 日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8年12月31日

	附注	合并		公司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已重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	2,548,237,588.04	3,798,460,517.41	1,056,946,705.57	502,692,603.3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	246,282,236.87	-	-	-
存放同业款项	10	1,820,674,856.84	-	-	-
应收账款	11	1,081,548,313.54	964,778,085.08	352,663,494.32	179,378,535.69
预付款项	12	384,887,592.50	351,412,196.05	150,759,902.33	63,720,334.74
应收利息		5,081,665.34	5,185,612.42	27,310,464.03	25,195,751.01
应收股利		12,132,244.69	13,257,244.69	411,962,792.95	1,125,000.00
其他应收款	13	143,936,592.08	133,926,653.20	181,684,297.81	150,524,283.91
存货	14	1,140,787,921.52	888,879,566.64	25,455,574.13	315,287.26
其他流动资产		49,837,419.49	-	95,327,720.00	-
流动资产合计		7,433,406,430.91	6,155,899,875.49	2,302,110,951.14	922,951,795.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256,564,880.69	464,090,107.69	248,564,880.69	464,090,107.6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12,000,000.00	12,000,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17	3,613,857,740.53	3,392,836,841.34	12,501,906,510.39	11,429,132,201.37
投资性房地产	18	157,940,218.27	166,603,800.27	126,768,151.34	141,344,043.01
固定资产	19	12,255,360,607.23	10,357,371,614.07	3,352,549,286.72	3,616,566,058.92
在建工程	20	2,819,173,338.08	2,087,834,978.75	27,030,834.51	6,262,105.00
工程物资		65,032,470.31	7,741,061.53	197,924.00	210,142.00
无形资产	21	1,842,294,342.77	1,161,390,079.39	742,782,608.93	47,911,581.00
商誉	22	54,536,261.06	54,536,261.06	-	-
长期待摊费用		14,961,613.96	15,750,787.12	121,600.00	255,094.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	122,535,348.45	61,219,477.87	-	1,340,98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	737,193,856.28	580,971,848.61	236,740,631.32	756,143,268.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951,450,677.63	18,362,346,857.70	17,236,662,427.90	16,463,255,581.83
资产总计		29,384,857,108.54	24,518,246,733.19	19,538,773,379.04	17,386,207,377.76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 续
2008年12月31日

	附注	合并		公司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	2,187,062,766.40	1,214,000,000.00	1,284,000,000.00	2,534,000,000.00
吸收存款	27	1,433,855,187.29	1,607,022,988.94	-	-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	-	-
应付账款	28	374,761,222.98	420,635,124.61	169,944,004.62	187,963,665.11
预收款项		63,623,740.29	39,935,155.96	-	-
应付职工薪酬	29	512,552,296.73	498,834,075.06	140,138,021.44	155,525,676.88
应交税费	30	177,874,381.49	255,285,495.29	19,086,725.49	86,325,654.74
应付利息		22,103,928.92	15,215,208.66	14,747,018.40	12,247,112.85
应付股利		63,581,118.73	82,073,258.22	-	2,054,677.72
其他应付款	31	1,859,053,493.25	1,282,994,163.76	983,150,766.17	1,141,891,364.5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32	1,217,080,000.00	461,200,000.00	304,080,000.00	3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3	2,086,521,210.65	-	2,086,521,210.65	-
流动负债合计		10,048,069,346.73	5,877,195,470.50	5,001,667,746.77	4,450,008,151.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	4,877,967,750.00	4,294,520,000.00	3,265,600,000.00	1,982,000,000.00
应付债券	35	486,858,424.92	485,031,214.09	486,858,424.92	485,031,214.09
专项应付款		1,500,000.00	1,500,000.00	-	-
预计负债	36	1,072,632.06	3,650,837.06	-	2,578,20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	9,350,452.39	81,467,847.57	9,350,452.39	79,820,311.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	280,708,589.56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57,457,848.93	4,866,169,898.72	3,761,808,877.31	2,549,429,730.96
负债合计		15,705,527,195.66	10,743,365,369.22	8,763,476,624.08	6,999,437,882.76
股东权益：					
股本	39	2,202,495,332.00	2,202,495,332.00	2,202,495,332.00	2,202,495,332.00
资本公积	40	5,016,801,776.65	5,198,302,637.08	6,179,193,283.10	6,351,570,197.96
盈余公积	41	2,132,296,032.22	1,996,915,782.79	962,263,708.92	826,883,459.49
未分配利润	42	1,974,071,021.51	1,867,724,523.33	1,431,344,430.94	1,005,820,505.5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0,274,922.39)	(16,605,695.56)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285,389,239.99	11,248,832,579.64	-	-
少数股东权益	43	2,393,940,672.89	2,526,048,784.33	-	-
股东权益合计		13,679,329,912.88	13,774,881,363.97	10,775,296,754.96	10,386,769,495.0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384,857,108.54	24,518,246,733.19	19,538,773,379.04	17,386,207,377.76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2 页至第 128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合并利润表
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项目	附注	合并		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44	10,642,914,621.39	10,356,640,599.25	1,904,133,009.82	160,150,733.02
减：营业成本	45	9,253,811,065.20	7,526,291,302.94	1,230,803,333.80	177,256,698.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	90,671,746.41	63,247,119.79	23,527,529.45	359,351.06
销售费用		35,589,618.59	33,700,292.33	-	-
管理费用		360,053,116.72	331,093,704.70	123,210,696.03	84,748,442.14
财务费用	47	517,927,475.53	312,219,158.54	435,487,200.72	12,991,570.48
资产减值损失	48	37,222,756.48	26,557,926.21	(35,236,012.37)	(27,289,496.18)
加：投资收益	49	(81,760,573.89)	45,528,878.74	1,110,954,570.06	1,805,463,639.54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3,812,673.09)	(97,274,032.73)	(160,224,005.37)	11,306,660.99
二、营业利润		265,878,268.57	2,109,059,973.48	1,237,294,832.25	1,717,547,806.66
加：营业外收入	50	1,068,478,048.18	187,928,550.93	110,181,326.40	21,089,035.55
减：营业外支出	51	7,180,341.72	5,649,002.23	1,553,599.43	4,444.52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3,564,602.62	1,457,362.07	40,904.60	4,444.52
三、利润总额		1,327,175,975.03	2,291,339,522.18	1,345,922,559.22	1,738,632,397.69
减：所得税费用	52	163,286,058.93	347,658,626.74	(7,879,935.12)	1,280,801.25
四、净利润		1,163,889,916.10	1,943,680,895.44	1,353,802,494.34	1,737,351,596.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4,625,067.13	1,597,721,258.10		
少数股东损益		129,264,848.97	345,959,637.34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之被合并方在合并 前实现的净利润		-	1,036,839,724.82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54	0.47	0.79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合并		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01,344,517.63	11,794,505,052.41	1,958,923,271.51	339,880,358.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10,046.15	17,619,833.41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1,070,881,566.36	404,471,947.42	149,512,587.77	524,318,723.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86,536,130.14	12,216,596,833.24	2,108,435,859.28	864,199,081.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11,824,559.64	6,795,696,364.51	901,240,897.61	156,516,173.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5,676,215.66	459,484,445.78	82,163,792.97	33,032,518.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8,492,577.25	1,787,580,665.37	230,928,878.08	32,088,650.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1,038,635,426.34	499,154,715.37	292,356,967.68	161,500,185.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64,628,778.89	9,541,916,191.03	1,506,690,536.34	383,137,52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1,907,351.25	2,674,680,642.21	601,745,322.94	481,061,554.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9,262,141.98	100,000,000.00	161,945,209.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3,612,786.01	153,840,616.00	1,500,070,586.01	1,972,1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2,210.91	40,515,121.95	-	17,088,170.0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280,708,589.56	-	905,457.9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413,586.48	403,617,879.93	1,600,976,043.97	2,151,173,379.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20,343,215.37	2,246,148,743.18	849,614,717.09	2,518,956.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2,992,907.63	3,501,313,436.94	1,626,180,170.40	4,993,382,067.1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659,882,593.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54,631,427.89	4,739,559.40	49,489,086.9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7,967,550.89	7,412,084,332.52	2,525,283,974.40	4,995,901,023.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2,553,964.41)	(7,008,466,452.59)	(924,307,930.43)	(2,844,727,644.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105,356.98	3,015,188,566.55	-	1,929,283,263.0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105,356.98	552,244,053.76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30,878,780.20	3,369,730,105.77	3,892,000,000.00	1,73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0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	219,913,266.8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61,984,137.18	7,104,831,939.12	5,892,000,000.00	3,663,283,263.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36,690,927.79	3,745,491,754.14	3,871,601,981.91	52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 支付的现金		1,774,255,976.92	1,153,023,342.97	1,130,565,355.98	437,704,197.00
其中：子公司分配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99,860,789.27	494,259,000.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8,983,971.13	104,640,525.09	8,480,57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9,930,875.84	5,003,155,622.20	5,010,647,907.89	965,704,19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2,053,261.34	2,101,676,316.92	881,352,092.11	2,697,579,066.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339,438.73)	(22,635,116.33)	(340,742.53)	(328,022.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3,067,209.45	(2,254,744,609.79)	558,448,742.09	333,584,952.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38,283,610.00	5,993,028,219.79	467,408,537.78	133,823,585.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4,221,350,819.45	3,738,283,610.00	1,025,857,279.87	467,408,537.78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合并								公司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07年12月31日余额	2,202,495,332.00	5,198,302,637.08	1,996,915,782.79	1,867,724,523.33	(16,605,695.56)	11,248,832,579.64	2,526,048,784.33	13,774,881,363.97	2,202,495,332.00	6,351,570,197.96	826,883,459.49	1,005,820,505.55	10,386,769,495.00
1、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	-	-	-	-	-	-	-	-	-	-	-	-
二、2008年1月1日余额	2,202,495,332.00	5,198,302,637.08	1,996,915,782.79	1,867,724,523.33	(16,605,695.56)	11,248,832,579.64	2,526,048,784.33	13,774,881,363.97	2,202,495,332.00	6,351,570,197.96	826,883,459.49	1,005,820,505.55	10,386,769,495.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1,034,625,067.13	-	1,034,625,067.13	129,264,848.97	1,163,889,916.10	-	-	-	1,353,802,494.34	1,353,802,494.34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181,500,860.43)	-	-	(23,669,226.83)	(205,170,087.26)	2,487,737.85	(202,682,349.41)	-	(172,376,914.86)	-	-	(172,376,914.86)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30,496,780.03)	-	-	-	(230,496,780.03)	-	(230,496,780.03)	-	(230,496,780.03)	-	-	(230,496,780.03)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12,524,613.27)	-	-	-	(12,524,613.27)	2,487,737.85	(10,036,875.42)	-	(16,959,645.30)	-	-	(16,959,645.30)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34,683,872.10	-	-	-	34,683,872.10	-	34,683,872.10	-	34,683,872.10	-	-	34,683,872.10
4、其他	-	26,836,660.77	-	-	(23,669,226.83)	3,167,433.94	-	3,167,433.94	-	40,395,638.37	-	-	40,395,638.37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81,500,860.43)	-	1,034,625,067.13	(23,669,226.83)	829,454,979.87	131,752,586.82	961,207,566.69	-	(172,376,914.86)	-	1,353,802,494.34	1,181,425,579.4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36,000,091.01	136,000,091.01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131,105,356.98	131,105,356.98	-	-	-	-	-
2、其他	-	-	-	-	-	-	4,894,734.03	4,894,734.03	-	-	-	-	-
(四)利润分配	-	-	135,380,249.43	(928,278,568.95)	-	(792,898,319.52)	(399,860,789.27)	(1,192,759,108.79)	-	-	135,380,249.43	(928,278,568.95)	(792,898,319.52)
1、提取盈余公积	-	-	135,380,249.43	(135,380,249.43)	-	-	-	-	-	-	135,380,249.43	(135,380,249.43)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792,898,319.52)	-	(792,898,319.52)	(399,860,789.27)	(1,192,759,108.79)	-	-	-	(792,898,319.52)	(792,898,319.52)
四、2008年12月31日余额	2,202,495,332.00	5,016,801,776.65	2,132,296,032.22	1,974,071,021.51	(40,274,922.39)	11,285,389,239.99	2,393,940,672.89	13,679,329,912.88	2,202,495,332.00	6,179,193,283.10	962,263,708.92	1,431,344,430.94	10,775,296,754.96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续 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合并									公司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未确认的 投资损失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06年12月31日余额	1,202,495,332.00	633,981,765.02	1,931,747,148.88	(82,200,607.20)	1,016,985,873.61	-	4,703,009,512.31	-	4,703,009,512.31	1,202,495,332.00	605,413,528.79	1,050,830,558.95	1,921,794,430.23	4,780,533,849.97
1、会计政策变更	-	(106,159,498.71)	(379,083,982.59)	82,200,607.20	320,771,821.59	-	(82,271,052.51)	3,575,688,657.36	3,493,417,604.85	-	(190,996,881.34)	(382,468,640.77)	(2,073,930,613.61)	(2,647,396,135.72)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	3,636,028,370.99	285,731,075.19	-	216,644,987.83	-	4,138,404,434.01	(364,994,612.38)	3,773,409,821.63	-	-	-	-	-
二、2007年1月1日余额	1,202,495,332.00	4,163,850,637.30	1,838,394,241.48	-	1,554,402,683.03	-	8,759,142,893.81	3,210,694,044.98	11,969,836,938.79	1,202,495,332.00	414,416,647.45	668,361,918.18	(152,136,183.38)	2,133,137,714.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1,597,721,258.10	-	1,597,721,258.10	345,959,637.34	1,943,680,895.44	-	-	-	1,737,351,596.44	1,737,351,596.44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249,947,526.22)	-	-	-	(16,605,695.56)	(266,553,221.78)	-	(266,553,221.78)	-	4,652,754,024.51	-	-	4,652,754,024.51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391,868,215.08	-	-	-	-	391,868,215.08	-	391,868,215.08	-	391,868,215.08	-	-	391,868,215.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13,538,313.89	-	-	-	-	13,538,313.89	-	13,538,313.89	-	6,800,000.00	-	-	6,800,000.00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72,872,744.88)	-	-	-	-	(72,872,744.88)	-	(72,872,744.88)	-	(72,872,744.88)	-	-	(72,872,744.88)
4、其他	-	(582,481,310.31)	-	-	-	(16,605,695.56)	(599,087,005.87)	-	(599,087,005.87)	-	4,326,958,554.31	-	-	4,326,958,554.31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9,947,526.22)	-	-	1,597,721,258.10	(16,605,695.56)	1,331,168,036.32	345,959,637.34	1,677,127,673.66	-	4,652,754,024.51	-	1,737,351,596.44	6,390,105,620.95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00	1,284,399,526.00	-	-	-	-	2,284,399,526.00	(536,345,897.99)	1,748,053,628.01	1,000,000,000.00	1,284,399,526.00	-	-	2,284,399,526.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00	1,284,399,526.00	-	-	-	-	2,284,399,526.00	552,244,053.76	2,836,643,579.76	1,000,000,000.00	1,284,399,526.00	-	-	2,284,399,526.00
2、其他	-	-	158,521,541.31	-	(1,284,399,417.80)	-	(1,125,877,876.49)	(1,088,589,951.75)	(1,088,589,951.75)	-	-	158,521,541.31	(579,394,907.51)	(420,873,366.20)
(四)利润分配	-	-	158,521,541.31	-	(158,521,541.31)	-	-	(494,259,000.00)	(1,620,136,876.49)	-	-	158,521,541.31	(158,521,541.31)	-
1、提取盈余公积	-	-	158,521,541.31	-	(158,521,541.31)	-	-	-	-	-	-	158,521,541.31	(158,521,541.31)	-
2、提取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	-	-	-	-	(22,250,140.30)	-	(22,250,140.30)	-	(22,250,140.30)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420,873,366.20)	-	(420,873,366.20)	(494,259,000.00)	(915,132,366.20)	-	-	-	(420,873,366.20)	(420,873,366.20)
4、其他	-	-	-	-	(682,754,369.99)	-	(682,754,369.99)	-	(682,754,369.99)	-	-	-	-	-
四、2007年12月31日余额	2,202,495,332.00	5,198,302,637.08	1,996,915,782.79	-	1,867,724,523.33	(16,605,695.56)	11,248,832,579.64	2,526,048,784.33	13,774,881,363.97	2,202,495,332.00	6,351,570,197.96	826,883,459.49	1,005,820,505.55	10,386,769,495.00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1. 概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深改复[1992]13号文批准,由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能源总公司”,以下简称“深能集团”)作为发起人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

1993年1月16日和3月25日,分别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3]355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以深人银复字[1993]第141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票。1993年8月21日,本公司正式成立。根据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3]82号文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市字(1993)第34号文批准,本公司的股票于1993年9月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6年4月25日,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在保持本公司总股份1,202,495,332股不变的前提下,由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指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支付1.35股股份,并支付2.60人民币元的现金及由深能集团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免费派发9份百慕大式认沽权证作为对价。至此,股权分置改革后深能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比例由原55.28%下降至50.22%。

根据本公司与深能集团于2006年12月14日签订的《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及资产协议》(以下简称“《收购协议》”)和于2007年12月3日签订的《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及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154号文《关于核准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00,000股,其中深能集团以资产认购800,000,000股,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国际公司”)以现金认购200,000,000股。由此,本公司股份总额变更为2,202,495,332股,深能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变更为63.74%。

2007年12月3日,深能集团实际交付其资产给本公司,并办理了相关的法律手续。本公司和深能集团确定以2007年12月1日为会计上的企业合并生效日。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经营范围为各种常规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投资和经营与能源相关的原材料的开发和运输、港口、码头和仓储工业等。本公司下设三家分公司,包括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东部电厂(以下简称“东部电厂”)、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分公司(以下简称“物业管理分公司”)及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妈湾发电总厂(以下简称“妈湾发电总厂”)。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能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国资委”)。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08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08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除位于英属维尔京群岛的子公司—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以下简称“Newton 公司”)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位于非洲加纳的子公司—深能安所固电力(加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纳安所固公司”)以加纳塞地为记账本位币之外，本公司及其他主体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人民币，均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股票)产生的汇兑差额以及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金融资产的确认及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金融资产的确认及计量 - 续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金融资产的确认及计量 - 续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应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应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权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存货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燃料、备品备件、原材料、房地产开发产品、在产品、产成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房地产开发产品主要是在建开发产品。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等。房地产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其他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存货 - 续

周转材料为能够多次使用、逐渐转移其价值但仍保持原有形态但未确认为固定资产的材料，包括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母公司财务报表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当期投资收益仅限于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在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 续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新会计准则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收购少数股权

对于2008年8月7日前发生的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因购买少数股权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在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商誉列示。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除确认为商誉的部分以外，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2008年8月7日及以后发生的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角B公司”)无偿取得由合和电力(中国)有限公司与深能集团合作成立的中外合作经营公司深圳沙角火力发电厂B厂有限公司合作期满后的固定资产按1999年10月31日业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的重估价入账。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固定资产及折旧 - 续

除上述之外，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对于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在尚未办理竣工决算前，根据工程预算、工程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暂估入账，待办理工程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将已入账的账面价值调整为实际价值。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除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妈湾电力公司”)、沙角B公司、东部电厂发电机组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外，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u>类别</u>	<u>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15 - 40年	3% - 10%	2.25% - 6.47%
除妈湾电力公司、沙角B公司及东部电厂发电机组外的机器设备	5 - 20年	3% - 10%	4.50% - 19.40%
运输工具	5 - 15年	3% - 10%	6.00% - 19.40%
主干管及庭院管	11年	3%	8.82%
其他设备	5年	3% - 10%	18.00% - 19.40%

妈湾电力公司、沙角B公司及东部电厂发电机组按产量法计提折旧，即根据发电机组价值、设备寿命期及预计售电量，确定发电机组的单位电量(千瓦时)折旧额，明细列示如下：

<u>公司名称</u>	<u>折旧额(人民币元/千瓦时)</u>
妈湾电力公司	
其中：一号、二号发电机组	0.0186
月亮湾燃机电厂	0.0075 - 0.0764
三号、四号发电机组	0.0211
五号、六号发电机组	0.0316
东部电厂	0.07125
沙角B公司	0.0243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固定资产及折旧 - 续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到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到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暂无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金融负债 - 续

-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发行、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收入确认

-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对于电力、管道燃气、供热蒸汽收入，在电力、管道燃气、供热蒸汽已经提供，并且取得了收款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对于物业管理收入，在已经提供物业管理服务，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者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收入确认 - 续

-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利息收入

按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借款费用 - 续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所得税

-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所得税 - 续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集团的日期。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企业合并 - 续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指交易双方主要以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等非货币性资产进行的交换，该交换不涉及或只涉及少量的货币性资产(即补价)。

如果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并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除外)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备上述条件，则按照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本集团将取得或失去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作为购买日和处置日。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如果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有能力予以弥补的，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否则冲减归属于本集团母公司股东权益。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本集团母公司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全部作为归属于本集团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所有者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的子公司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子公司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4. 运用会计政策的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3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4.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固定资产按产量法计提折旧

由于发电机组的售电量取决于当地电力管理部门的调控，妈湾电力公司、沙角 B 公司以及东部电厂根据设备寿命期、预计售电量、发电机组价值及预计净残值确定单位电量折旧额，并按照单位电量折旧额及实际发电量计提折旧。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发电机组使用寿命、预计售电量、预计净残值及折旧的计提方法是恰当的。若本集团未来实际售电量与预计数存在重大差异，本集团将对单位产量折旧额进行调整，该调整将影响当期及未来期间计入损益的折旧费用。

固定资产暂估价值

由于发电机组建设期较长、工程成本造价较高、竣工决算时间较长，对于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发电机组，在尚未办理工程竣工决算前，根据工程概算、工程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暂估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计提折旧，待办理了工程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将已入账的账面价值调整为实际价值。若发电机组在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之前按工程预算、工程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暂估入账的金额与实际成本存在较大差异，以暂估价值作为基础计提折旧的金额将与结转实际成本后的折旧金额不同。

保证金存款及存放同业款项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财务公司”)对于存在受偿风险的保证金存款 50,000,000.00 人民币元及存放同业款项 30,000,000.00 人民币元，已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本集团认为，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会计估计是恰当的。本集团将继续密切检视有关情况，一旦有迹象表明需要调整相关会计估计，将在有关迹象发生的期间作出调整。

投资项目前期支出资本化

鉴于发电项目的前期准备时间较长，本集团将与建造该发电项目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予以资本化，对于尚未得到股东大会的批准和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项目投资，存在不获批准和核准的风险。本集团将密切关注该等项目的进展情况，一旦有迹象表明投资项目不获批准和核准，将在有关迹象发生的期间作出调整。

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

会计政策变更

于2008年1月1日前，本集团对于建设经营移交方式(以下简称“BOT”)参与公共设施建设业务，于项目建造期间将其视为自营方式建造固定资产核算；基础设施建成后，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政策核算。

自2008年1月1日起，对于以BOT方式参与公共设施建设业务，由于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而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本集团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并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当项目合同规定本集团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者在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本集团的，则确认为金融资产。当项目合同规定本集团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且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则确认为无形资产。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本集团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核算，调增2007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净值计508,985,387.05人民币元，调减固定资产净值计508,985,387.05人民币元。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2007年期初留存收益及当年净损益均无影响。本集团业已按照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本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并重述了可比年度的财务报表。

6. 税项

流转税及附加

税项	税目	税率
电力销售收入	增值税	17%
供热蒸汽、石油液化气销售收入	增值税	13%
商品销售收入	增值税	17%
垃圾处理收入(注)	增值税	-
垃圾处理收入(注)	营业税	-
租赁收入	营业税	5%
代理费收入	营业税	5%
运输、装卸及提供劳务收入	营业税	3%
餐饮及酒店服务收入	营业税	5%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抵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收规定计算的销售额和增值税率计算。若是一般纳税人，可抵扣进项税的增值税税率为17%或13%；若是小规模纳税人，其增值税税率为6%。

6. 税项 - 续

流转税及附加

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198号文的规定，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环保公司”)系利用城市生活垃圾生产的电力企业，自2001年1月1日起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深地税发[2005]610号文和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5]1128号文的规定，能源环保公司的垃圾处置劳务取得的垃圾处置收入不缴纳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除沙角B公司按增值税税额的5%在东莞市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按营业税税额的1%在深圳市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按增值税及营业税税额的1%、5%或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按增值税和营业税额的3%或4%计缴教育费附加。

所得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名称 本年所得税税率(注1)

(1) 本公司	18% (注2)
(2) 妈湾电力公司	18%
(3) 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西部电力公司)	18% (注3)
(4) 月亮湾油料港务有限公司(油料港务公司)	18%
(5) 深圳能源物流有限公司(能源物流公司)	18%
(6) 深圳能源机电设备服务有限公司(能源机电公司)	18%
(7) 惠州市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惠州燃气公司)	25%
(8) 惠州市城市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惠州燃气工程公司)	25%
(9) 满洲里深能源达赉湖热电有限公司(满洲里热电公司)	25% (注4)
(10) 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樟洋电力公司)	25% (注5)
(11) 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惠州丰达公司)	25% (注5)
(12) 惠州市捷能电力有限公司(惠州捷能公司)	25% (注5)
(13) 沙角B公司	18% (注6)
(14) 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能源运输公司)	18%
(15) 深圳国际能源与环境技术促进中心(能源促进中心)	18%
(16) 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惠州深能公司)	25% (注4)
(17) 能源财务公司	18%
(18) Newton 公司	- (注7)
(19) 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深能合和公司)	- (注8)
(20) 深圳市能源电力服务有限公司(电力服务公司)	18% (注9)

6. 税项 - 续

所得税 - 续

<u>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名称</u>	<u>本年所得税税率(注1)</u>
(21)深圳市妈湾电力检修有限公司(电力检修公司)	18%
(22)深圳市新资源建材实业有限公司(新资源公司)	18%(注10)
(23)深圳市妈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科技发展公司)	18%(注11)
(24)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能源环保公司)	18%
(25)深圳市唯能环保有限公司(唯能环保公司)	18%
(26)北京市深能万寿宫酒店有限公司(万寿宫酒店公司)	25%
(27)北京深能投资商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深能酒店公司)	25%
(28)深能北方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北方控股公司)	25%
(29)加纳安所固公司	-(注12)

注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 2007 年 12 月 26 日国务院发布的国发[2007]39 号文《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本公司及设立于深圳经济特区并享受低税率政策优惠的子公司，其法定税率将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逐步过渡到 25%，其中：2008 年按 18%税率执行，2009 年按 20%税率执行，2010 年按 22%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税率执行，2012 年按 25%税率执行；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五免五减半”等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实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但因未获利而尚未享受税收优惠的，其优惠期限从 2008 年度起计算。本公司其他子公司将自 2008 年起执行 25%的税率。

注 2: 本公司及下属分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 18%(2007 年: 15%)。

经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第六稽查局以深地税六函[2006]91 号文批复，东部电厂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二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三至五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2008 年度为东部电厂第二个获利年度，东部电厂生产经营所得免缴企业所得税。

注 3: 经深圳市地方税务局以深地税发[2001]380 号文批复，西部电力公司五号、六号发电机组的生产经营所得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2003 年度为本公司五号、六号发电机组生产经营的第一个获利年度，2007 年度五号、六号发电机组生产经营所得按 7.5%计缴企业所得税；2008 年度五号、六号发电机组生产经营所得按 18%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注 4: 该等公司本年度尚未开始生产经营，故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 5: 惠州捷能公司、樟洋电力公司和惠州丰达公司系外商投资企业，本年度经营亏损，未做企业所得税纳税准备。

6. 税项 - 续

所得税 - 续

注 6: 经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深地税函[2002]39 号文《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委托东莞市地方税务局代征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函》批准, 沙角 B 公司企业所得税从 2001 年 1 月起由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福田征收分局委托东莞市地方税务局虎门分局代为征收,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8%(2007 年: 15%)。

注 7: Newton 公司系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投资控股公司, 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 8: 深能合和公司系在本年度成立的公司, 因在筹建期, 尚未办理企业所得税的税率认定手续。

注 9: 电力服务公司及其下属汽修分公司、餐饮分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8%(2007 年: 15%), 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第三稽查局深地税三函[2006]75 号文, 汽修分公司与电力服务公司汇总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第三稽查局深地税三函[2007]53 号文, 餐饮分公司与电力服务公司汇总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 10: 根据深贸工源字[2007]16 号文《关于认定深圳市 2007 年第一批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资源综合利用企业的通知》, 新资源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被认定为资源综合利用企业, 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 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 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 有效期两年。

注 11: 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第三检查分局深地税三函[2002]40 号文复函, 科技发展公司自获利年度起, 第一年和第二年免缴企业所得税, 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2007 年度是该公司第 5 个获利年度, 2008 年度其生产经营所得按 18%计缴企业所得税(2007 年: 15%)。

注 12: 加纳安所固公司系本公司在非洲加纳注册成立的公司,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开始生产经营。

其他税项

自用房产的房产税按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 税率为 1.2%; 出租房产的房产税以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 税率为 12%。

樟洋电力公司按销售收入的 0.01%计缴堤围费。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代扣代缴。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名称	企业类型	组织 机构代码	法人代表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本集团年末 实际投资额 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合计 持股比例	本集团合计 享有表决权比例
							币种	千元			
<u>上年末及本年末本集团均持有之子公司</u>											
<u>一本公司设立的子公司</u>											
(1)妈湾电力公司(注1)	有限责任公司 (中外合资)	61881670-6	孙华霞	广东省 深圳市	电力生产	发电, 供电, 电力工程	人民币	1,920,000.00	2,437,011.00	85.58%	85.58%
(2)深能酒店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67059569-9	李英峰	北京	酒店业	酒店业	人民币	5,000.00	5,000.00	100.00%	100.00%
(3)能源物流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9242138-6	余晓明	广东省 深圳市	物流业	保税区内房地产开发管理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 仓储货运等	人民币	41,320.00	41,320.00	100.00%	100.00%
(4)深能合和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71788092-2	秦士孝	河源	电力生产	电力生产, 供电	人民币	1,560,000.00	936,000.00	60.00%	60.00%
(5)满洲里热电厂	有限责任公司	76786885-X	毕建新	满洲里	电力生产	开发、建设经营煤电项目发电 供电、供热; 开发、利用 新能源技术	人民币	314,000.00	304,000.00	96.82%	96.82%
(6)油料港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61884942-8	黎沙	广东省 深圳市	装卸供应 石油产品	装卸、储存、供应石油产品	人民币	28,000.00	26,603.00	75.00%	75.00%
(7)电力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9226627-5	肖娥	广东省 深圳市	装卸运输	为电厂提供全方位服务;电厂 检修设备运输; 零星土建工程	人民币	23,000.00	23,000.00	100.00%	100.00%
(8)新资源公司(注2)	有限责任公司	19231377-2	郭佐英	广东省 深圳市	建材销售	新型建材的开发; 销售建筑装修 材料	人民币	5,000.00	5,000.00	100.00%	100.00%
(9)电力检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9242245-0	骆田芳	广东省 深圳市	电力服务	电厂设备维修及防腐、防锈	人民币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10)科技发展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9231377-2	洪楚望	广东省 深圳市	纯净水生产	生产销售纯净水、开发办公 自动化设备、电子元器件	人民币	1,200.00	1,200.00	100.00%	100.00%
(11)能源机电公司	合资经营 (港资)	19231377-2	毕建新	广东省 深圳市	贸易	经营能源设备、代理能源设备备件 送国外维修业务、提供现场技术支持	美元	500.00	2,101.00	51.00%	51.00%
(12)樟洋电力公司(注3)	有限责任公司 (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75365456-X	杨海贤	广东省 东莞市	电力生产	天然气发电站建设经营	美元	22,745.00	115,872.00	60.00%	60.0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续

名称	企业类型	组织 机构代码	法人代表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本集团年末 实际投资额 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合计 持股比例	本集团合计 享有表决权比例
							币种	千元			
<u>一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u>											
(13)能源运输公司(注4)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19228314-7	黎沙	广东省 深圳市	燃料运输	燃料运输	人民币	500,000.00	640,852.00	100.00%	100.00%
(14)能源促进中心	事业单位	45575284-X	高自民	广东省 深圳市	技术研究	开展能源与环境 技术研究及其引进推广 维护生态环境	人民币	50,000.00	48,727.00	100.00%	100.00%
(15)惠州深能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79468382-6	周群	广东省 惠州市	实业投资	实业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	101,349.00	100.00%	100.00%
(16)沙角B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71522581-X	赵祥智	广东省 深圳市	电力生产	电力生产, 供电	人民币	600,000.00	1,712,774.00	64.77%	64.77%
(17)能源环保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27936511-0	李松涛	广东省 深圳市	电力生产	垃圾焚烧发电及其他环保设施的投资	人民币	417,900.00	353,282.00	82.00%	82.00%
(18)能源财务公司(注5)	有限责任公司	27924152-1	李冰	广东省 深圳市	金融业	信贷业务	人民币	1,000,000.00	983,268.00	100.00%	100.00%
(19)Newton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	-	维尔京 群岛	电力投资	电力投资	港币	0.23	1,675,728.00	100.00%	100.00%
(20)唯能环保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75566535-0	李松涛	广东省 深圳市	电力生产	投资宝安区松岗镇老虎坑垃圾 焚烧发电厂	人民币	62,500.000	62,500.00	100.00%	100.00%
<u>一通过非同—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u>											
(21)惠州燃气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71235417-3	李新威	广东省 惠州市	管道燃气	管道燃气投资经营、瓶装燃气经营、 销售管道燃气具、仪器仪表、管材	人民币	80,000.00	130,670.00	87.50%	87.50%
(22)惠州燃气工程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71488088-X	王钢	广东省 惠州市	燃气工程	燃气管道工程施工,销售汽车及 摩托车零部件	人民币	5,000.00	4,700.00	94.00%	94.00%
(23)惠州丰达公司	中外合资经营	75831285-X	杨海贤	广东省 惠州市	电力生产	建造一套 120MW 的燃气轮机发电 机组 并开展与其相关业务	美元	16,130.00	68,088.00	51.00%	51.00%
(24)惠州捷能公司	合资经营 (港资)	75789363-X	杨海贤	广东省 惠州市	电力生产	建造一套 120MW 的燃气轮机发电 机组 并开展与其相关业务	美元	14,800.00	90,471.00	51.00%	51.0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续

名称	企业类型	组织 机构代码	法人代表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本集团年末 实际投资额 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合计 持股比例	本集团合计 享有表决权比例
							币种	千元			
<u>本年新设立之子公司</u>											
(25)北方控股公司(注6)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68285013-2	李英峰	北京	能源投资	能源项目投资开发、技术服务、 技术咨询、技术培训	人民币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100.00%
(26)加纳安所固公司(注7)	有限责任公司	-	李晓海	加纳	电力生产	电力生产, 供电	美元	41,080.00	168,478.00	60.00%	60.00%
<u>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减少的子公司</u>											
(27)西部电力公司(注8)	有限责任公司	19228191-8	孙启云	广东省 深圳市	电力生产	电厂及配套设备等	人民币	1,360,000.00	1,931,108.00	82.00%	82.00%
<u>本年处置之子公司</u>											
(28)万寿宫酒店公司(注9)	有限责任公司		别力子	北京市	酒店业	酒店业	人民币	1,000.00	-	100.00%	100.00%

7.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续

注 1: 本公司原持有妈湾电力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58%，原持有西部电力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82%。

2004 年 9 月 7 日，根据深圳国资委以深国资委[2004]167 号文《关于深圳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整合重组方案的批复》，并经妈湾电力公司 2006 年 10 月 27 日董事会决议批准，妈湾电力公司拟吸收合并西部电力公司。该事项业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7]1269 号文及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深贸工资复[2007]2319 号文正式批准。

2008 年 3 月 1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商资批[2008]12 号文核准，合并后妈湾电力公司的投资总额为 8,700,000,000.00 人民币元，注册资本为 1,920,000,000.00 人民币元，其中本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73.41%；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8%；Charterway Limited 占注册资本的 6.8%；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6.42%；Sin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占注册资本的 5.37%。

经 2008 年 4 月 30 日妈湾电力公司深妈董字[2008]8 号和西部电力公司深西电董(2008)2 号董事会决议，妈湾电力公司吸收合并西部电力公司的基准日为 2008 年 4 月 30 日，妈湾电力公司自 2008 年 5 月 1 日起，承续西部电力公司的所有业务。2008 年 5 月 21 日，妈湾电力公司办理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妈湾电力公司吸收合并西部电力公司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妈湾电力公司 73.41%的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 Newton 公司间接持有妈湾电力公司 12.17%的股权，直接及间接持有妈湾电力公司共计 85.58%的股权。

注 2: 本公司原持有新资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80%。2008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以深能投复[2008]3 号《关于电力服务公司所属企业股权转让事宜的批复》，同意电力服务公司收购深圳市能源电力服务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以下简称“电力服务公司工会”)持有的新资源公司 20%股权。

2008 年 6 月 26 日，电力服务公司与电力服务公司工会就受让电力服务公司工会持有新资源公司 20%股权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电力服务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21 日完成上述股权受让手续。至此，本公司持有新资源公司 100%的股权。

注 3: 本公司原持有樟洋电力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60%。2008 年 4 月 23 日，樟洋电力公司实收资本增加至 22,745,124.00 美元，惟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之中。该增资事项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樟洋电力公司的股权比例仍为 60.00%。

注 4: 能源运输公司原系深能集团和深圳市节能技术服务中心于 1994 年 9 月 13 日在深圳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为 20 年，注册资本为 20,000,000.00 人民币元。2006 年 7 月 27 日和 12 月 15 日，深能集团分别收购了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持有能源运输公司 30%的股权和深圳市节能技术服务中心持有能源运输公司 6%的股权。至此，深能集团持有能源运输公司 100%的股权。

如附注 1 所述，深能集团持有的能源运输公司 100%的股权被本公司合并。

本公司对能源运输公司追加资本金计 480,000,000.00 人民币元，使能源运输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000,000.00 人民币元。2008 年 7 月 28 日，能源运输公司办理了注册资本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7.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续

注 5: 如附注 1 所述, 深能集团持有的能源财务公司 90% 的股权被本公司合并。

根据能源财务公司 2008 年 6 月 3 日股东协议约定, 及 2008 年 6 月 18 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深银监复[2008]192 号《关于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 能源财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740,000,000.00 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0.00 人民币元, 能源财务公司新增股东妈湾电力公司, 变更后能源财务公司股东为本公司、沙角 B 公司和妈湾电力公司, 各股东所持股权比例分别为 70%、10%、20%。

注 6: 北方控股公司系由本公司于北京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25 日。

注 7: 加纳安所固公司系本公司和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于非洲加纳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为 41,080,000.00 美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60%,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40%。目前加纳安所固公司尚在筹建期。

注 8: 如注 1 所述, 妈湾电力公司吸收合并西部电力公司的基准日为 2008 年 4 月 30 日, 自 2008 年 5 月 1 日开始, 西部电力公司所有业务由妈湾电力公司承续。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 西部电力公司业已办理工商注销登记手续。

注 9: 根据 2006 年 7 月 31 日万寿宫酒店公司股东周波、徐红、吴克利与西部电力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 上述三个股东将其持有万寿宫酒店公司 100% 的股权以零价格转让给西部电力公司。

2006 年 12 月 30 日, 西部电力公司与物业管理分公司签订《深能万寿宫酒店承包协议》。物业管理分公司承包经营万寿宫酒店公司, 承包期间自 2006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2 月止。承包经营期间物业管理分公司将自行决定经营方法并承担酒店经营的全部经营费用, 由此物业管理分公司实质控制万寿宫酒店公司。

2008 年 4 月 29 日, 万寿宫酒店公司股东会同意注销万寿宫酒店公司。

2008 年 6 月 5 日, 本公司以深能复[2008]10 号《关于注销北京市深能万寿宫酒店有限公司的批复》, 同意启动注销万寿宫酒店公司程序。截至 2008 年 12 月 22 日止, 万寿宫酒店公司已办理完成税务及工商注销登记手续。

万寿宫酒店公司于本年度年初及处置日的财务状况及年初至处置日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详见附注 61。

8. 货币资金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现金						
人民币	1,333,839.03	1.0000	1,333,839.03	1,073,163.26	1.0000	1,073,163.26
港币	110,455.78	0.8701	97,443.31	154,164.43	0.9364	144,238.29
美元	31,082.96	6.8464	212,439.59	29,207.81	7.1946	212,925.60
欧元	2,605.00	9.7148	25,161.69	3,433.76	10.6026	36,406.72
法郎	-	-	-	545.40	1.1156	608.45
加纳赛地	683.96	5.8415	3,995.35	-	-	-
			<u>1,672,878.97</u>			<u>1,467,342.32</u>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872,752,418.29	1.0000	1,872,752,418.29	3,454,933,072.71	1.0000	3,454,933,072.71
港元	3,519,509.18	0.8701	3,060,932.17	3,351,346.92	0.9364	3,128,408.24
美元	76,381,968.09	6.8464	522,620,313.00	38,540,367.48	7.1946	278,748,458.86
欧元	510.63	9.7148	5,106.16	593.22	10.6026	6,327.87
加纳赛地	96,604.30	5.8415	564,314.02	-	-	-
			<u>2,399,003,083.64</u> (注 1)			<u>3,736,816,267.68</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79,197,160.73	1.0000	79,197,160.73	60,176,907.41	1.0000	60,176,907.41
美元	9,938,400.00	6.8464	68,364,464.70	-	-	-
			<u>147,561,625.43</u> (注 2)			<u>60,176,907.41</u>
			<u>2,548,237,588.04</u>			<u>3,798,460,517.41</u>

注 1: 其中计 977,606,769.80 人民币元系定期存款(2007 年 12 月 31 日: 1,340,690,275.34 人民币元)。

注 2: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押汇保证金	68,364,464.70(注 1)	-
投标保证金	31,089,695.70(注 2)	30,000,000.00
保函保证金	18,281,961.00	24,546,500.7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000,000.00	-
信用证保证金	14,585,750.27	3,293,660.35
信用卡保证金及购汇保证金	144,986.24	80,455.22
存放在证券营业部资金	94,767.52	94,075.10
海关保证金	-	100,000.00
其他	-	2,062,215.95
	<u>147,561,625.43</u>	<u>60,176,907.41</u>

注 1: 系 Newton 公司购置 2 艘 7.6 万吨级新造燃煤运输船舶保证金。

8. 货币资金 - 续

注 2: 其中计 30,000,000.00 人民币元系投标河北承德围场御道口牧场风电场 150 兆瓦风电特许权项目和内蒙古通辽市北清河风场 300 兆瓦风电特许权项目的保证金。

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存放央行款项	246,282,236.87	-

注: 系能源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

10. 存放同业款项

	<u>年末数</u>			<u>年初数</u>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人民币	1,742,087,864.31	1.0000	1,742,087,864.31	-	-	-
美元	11,478,586.20	6.8464	78,586,992.53	-	-	-
			<u>1,820,674,856.84</u>			<u>-</u>

1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u>年末数</u>				<u>年初数</u>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1,083,624,958.61	99.890	3,163,861.96	1,080,461,096.65	966,490,145.34	99.910	2,101,449.80	964,388,695.54
1 至 2 年	1,150,077.66	0.106	79,067.77	1,071,009.89	360,837.54	0.037	-	360,837.54
2 至 3 年	13,482.00	0.001	6,741.00	6,741.00	12,536.00	0.001	-	12,536.00
3 年以上	27,330.00	0.003	17,864.00	9,466.00	503,577.50	0.052	487,561.50	16,016.00
	<u>1,084,815,848.27</u>	<u>100.00</u>	<u>3,267,534.73</u>	<u>1,081,548,313.54</u>	<u>967,367,096.38</u>	<u>100.00</u>	<u>2,589,011.30</u>	<u>964,778,085.08</u>

本集团从事电力生产的公司发电收入系于每月末以当月供电局确定的售电量和业经批准的电价结算, 并于下月收回款项, 故该等从事电力生产的主体对应收电费不计提坏账准备。

11. 应收账款 - 续

(2)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披露如下:

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 款项	1,022,201,381.62	94.23	-	1,022,201,381.62	920,700,089.11	95.18	-	920,700,089.11
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按信用风险 特征组合后风 险较大的款项	-	-	-	-	503,577.50	0.05	487,561.50	16,016.00
其他不重大款项	62,614,466.65	5.77	3,267,534.73	59,346,931.92	46,163,429.77	4.77	2,101,449.80	44,061,979.97
	<u>1,084,815,848.27</u>	<u>100.00</u>	<u>3,267,534.73</u>	<u>1,081,548,313.54</u>	<u>967,367,096.38</u>	<u>100.00</u>	<u>2,589,011.30</u>	<u>964,778,085.08</u>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为单项金额计 10,000,000.00 人民币元以上(含 10,000,000.00 人民币元)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款项主要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无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08 年 人民币元	2007 年 人民币元
年初数	2,589,011.30	16,729,308.09
本年计提数	1,158,955.39	270,687.31
因购买子公司增加	-	453,750.00
本年转回数	247,845.55	14,849,234.01
本年转销数	232,586.41	15,500.09
年末数	<u>3,267,534.73</u>	<u>2,589,011.30</u>

(4) 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前五名欠款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
广东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深圳供电局)	762,790,286.95	1 年以内	70.32
广东电网公司	97,251,808.85	1 年以内	8.96
惠州市财政局	68,618,824.80	1 年以内	6.33
东莞市财政局	46,835,137.62	1 年以内	4.32
广东电网公司惠州供电局(惠州供电局)	26,245,323.40	1 年以内	2.42
	<u>1,001,741,381.62</u>		<u>92.35</u>

(5)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12.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年以内	369,509,645.05	96.01	350,148,807.59	99.64
1至2年	15,129,671.96	3.93	590,480.75	0.17
2至3年	-	-	342,181.70	0.10
3年以上	248,275.49	0.06	330,726.01	0.09
	<u>384,887,592.50</u>	<u>100.00</u>	<u>351,412,196.05</u>	<u>100.00</u>

(2) 预付款项按客户类别披露如下：

类别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286,848,379.74	273,694,973.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款项	220,450.39	330,726.01
其他不重大的款项	97,818,762.37	77,386,496.20
	<u>384,887,592.50</u>	<u>351,412,196.05</u>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为单项金额计 10,000,000.00 人民币元以上(含 10,000,000.00 人民币元)的预付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款项主要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

(3) 账龄 1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计 15,377,947.45 人民币元为已预付但尚未结算完毕的材料款。

(4) 预付款项中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详见附注 63。

1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125,900,131.65	36.27	2,664,605.89	123,235,525.76	109,366,727.71	30.47	6,641,363.65	102,725,364.06
1至2年	10,210,894.48	2.95	1,404,008.56	8,806,885.92	7,605,420.82	2.12	1,390,825.34	6,214,595.48
2至3年	982,112.85	0.28	516,168.98	465,943.87	45,879,805.89	12.78	33,453,915.34	12,425,890.55
3年以上	209,999,080.90	60.50	198,570,844.37	11,428,236.53	196,074,060.96	54.63	183,513,257.85	12,560,803.11
	<u>347,092,219.88</u>	<u>100.00</u>	<u>203,155,627.80</u>	<u>143,936,592.08</u>	<u>358,926,015.38</u>	<u>100.00</u>	<u>224,999,362.18</u>	<u>133,926,653.20</u>

(2)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披露如下:

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215,409,494.18	62.06	159,223,132.70	56,186,361.48	246,159,399.56	68.58	180,207,708.35	65,951,691.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款项	51,069,227.93	14.71	39,702,204.98	11,367,022.95	43,760,528.75	12.19	35,994,491.35	7,766,037.40
其他不重大的款项	80,613,497.77	23.23	4,230,290.12	76,383,207.65	69,006,087.07	19.23	8,797,162.48	60,208,924.59
	<u>347,092,219.88</u>	<u>100.00</u>	<u>203,155,627.80</u>	<u>143,936,592.08</u>	<u>358,926,015.38</u>	<u>100.00</u>	<u>224,999,362.18</u>	<u>133,926,653.20</u>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为单项金额计 10,000,000.00 人民币元以上(含 10,000,000.00 人民币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款项主要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无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08年 人民币元	2007年 人民币元
年初数	224,999,362.18	123,571,747.06
因购买子公司增加	-	93,399,949.22
本年计提数	197,400.00	46,648,436.11
本年转回数	8,639,786.28	25,645,539.47
本年转销数	13,401,348.10	12,975,230.74
年末数	<u>203,155,627.80</u>	<u>224,999,362.18</u>

13. 其他应收款 - 续

(4)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前五名欠款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
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汉唐证券)(注 1)	50,000,000.00	3 年以上	14.41
中国长城财务公司(注 2)	30,000,000.00	5 年以上	8.64
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组(注 3)	29,176,285.81	3 年以上	8.41
惠州国贸工程开发总公司(惠州国贸公司)(注 4)	17,187,900.00	5 年以上	4.95
协宝国际集团(深圳)有限公司(协宝公司)(注 5)	16,600,000.00	5 年以上	4.78
	<u>142,964,185.81</u>		<u>41.19</u>

注 1: 能源财务公司于 2003 年 7 月存入汉唐证券的保证金存款计 50,000,000.00 人民币元。由于 2004 年 9 月汉唐证券被托管, 本公司在受让能源财务公司股权时业已考虑该资产的减值并在股权转让价格中予以扣减, 能源财务公司预计上述保证金的可收回金额为零, 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2: 能源财务公司于 2002 年 11 月存放中国长城财务公司款项计 30,000,000.00 人民币元。由于中国长城财务公司已处于停业整顿状态, 本公司在受让能源财务公司股权时业已考虑该资产的减值并在股权转让价格中予以扣减, 能源财务公司预计其可收回金额为零, 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3: 其中计 28,840,228.28 人民币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油料港务公司委托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方证券公司”)购买的 010405 国债。2004 年 11 月上述国债被北方证券公司用于债券回购业务, 质押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2005 年 5 月北方证券公司被托管, 油料港务公司未能收回被质押的国债, 于 2005 年对该等国债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事后油料港务公司以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在国债回购交易中未尽审查义务为由起诉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 要求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赔偿侵权损失。2007 年 10 月,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2007)沪高民二(商)终字第 11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油料港务公司败诉。

13. 其他应收款 - 续

(4) 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 续:

注 4: 根据深圳市中龙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龙发公司”)、惠州国贸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协议书》以及中龙发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 本公司将拥有的惠州国贸公司权益性资本计 3,000,000.00 人民币元全部转让予中龙发公司, 同时本公司将对惠州国贸公司 3,000,000.00 人民币元的债权亦无偿转让给中龙发公司; 中龙发公司同意惠州国贸公司以其拥有的“惠州国际贸易中心”部分物业偿还其对中龙发公司的上述负债, 并委托惠州国贸公司将上述物业作价为 3,000,000.00 人民币元出售给本公司(惠州国贸公司与本公司已签订《“惠州国际贸易中心”楼宇认购合同书》), 本公司同意将对惠州国贸公司的垫付款计 13,500,000.00 人民币元转为认购楼宇款。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认购楼宇款计 16,500,000.00 人民币元以及其他往来款项计 687,900.00 人民币元。由于本公司尚未取得该等楼宇物业及相关款项, 故本公司已对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注 5: 根据 1994 年 12 月 8 日深圳凯成实业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房地产买卖合同》及 1994 年 12 月 9 日协宝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商品楼回购合同书》, 本公司购买位于深圳市福田区东园路的富豪花园 A 座二层裙楼建筑面积为 3,036 平方米的物业, 并由协宝公司代理; 本公司向协宝公司支付 20,000,000.00 人民币元, 并于当日收到回购定金计 3,400,000.00 人民币元。

本公司因未能取得上述合同约定的物业, 对逾期债权通过法律途径予以解决。经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1998)深中法刑二初字第 93 号《刑事判决书》和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1999)粤高法刑经终字第 39 号《刑事判决书》判决以及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0]深中法执内字第 19-4 号《民事裁定书》裁决, 深圳凯成实业公司将其拥有的富豪花园汇园阁 14 套房作价 14,100,000.00 人民币元抵偿给本公司。

因本公司未能取得该等物业, 本公司于 2004 年对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5)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详见附注 63。

14. 存货

类别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燃料	440,424,573.39	301,167,382.11
备品备件	290,995,135.81	243,138,226.19
原材料	43,445,534.84	44,783,588.23
房地产开发成本	259,921,388.91	318,251,943.33
房地产开发产品	155,966,336.36	-
在产品	4,375,252.95	2,219,696.81
产成品	2,517,577.63	2,038,782.08
其他	2,596,783.81	2,497,399.68
	<u>1,200,242,583.70</u>	<u>914,097,018.43</u>
减：跌价准备	59,454,662.18	25,217,451.79
存货净额	<u>1,140,787,921.52</u>	<u>888,879,566.64</u>

房地产开发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电力花园一期	280,000,000.00	-	234,775,148.67
电力花园二期	未定	259,921,388.91	83,476,794.66
合计		<u>259,921,388.91</u>	<u>318,251,943.33</u>

房地产开发产品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电力花园一期	-	469,844,317.42	313,877,981.06	155,966,336.36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如下：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 计提额 人民币元	本年 转销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备品备件	25,217,451.79	-	3,730,504.29	21,486,947.50
燃料	-	37,967,714.68(注)	-	37,967,714.68
合计	<u>25,217,451.79</u>	<u>37,967,714.68</u>	<u>3,730,504.29</u>	<u>59,454,662.18</u>

14. 存货 - 续

注：系妈湾电力公司之分公司月亮湾燃机电厂对燃料按其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类别</u>	<u>年末</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u>年初</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256,564,880.69</u>	<u>464,090,107.69</u>

注：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投资确认减值准备计6,786,318.24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明细列示如下：

	<u>年末数</u>		<u>年初数</u>	
	<u>股数</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u>股数</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四川浪莎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1,079,477	9,445,423.75	1,079,477	41,570,659.27
广东美的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15,336,651	126,987,470.28	10,224,434	379,428,745.74
成都银河动力 股份有限公司	2,308,688	5,910,241.28	2,308,688	19,877,803.68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 股份有限公司	1,540,000	5,590,200.00	1,540,000	11,550,000.00
广东电力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	811,000	4,987,650.00	811,000	11,662,899.00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20,178,037	95,643,895.38	-	-
博时现金收益基金	4,000,000	4,000,000.00	-	-
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4,000,000	4,000,000.00	-	-
合计		<u>256,564,880.69</u>		<u>464,090,107.69</u>

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债券(注)	12,000,000.00	13,083,000.00	12,000,000.00	12,094,200.00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值	12,000,000.00	13,083,000.00	12,000,000.00	12,094,200.00

注：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油料港务公司持有的(04)国债及上海轨道债券，到期日分别为2011年5月25日及2018年2月18日。该债券为到期还本并分次支付利息。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初始 投资额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 新增投资 人民币元	本年 权益调整 人民币元	本年 现金股利 人民币元	其他 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u>按权益法核算</u>							
(1)开封京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京源公司)(注 1)	242,858,008.00	128,090,808.00	114,767,200.00	-	-	-	242,858,008.00
(2)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公司 (西柏坡发电公司)(注 2)	994,000,000.00	964,432,702.67	-	(76,876,079.66)	49,213,788.59	-	838,342,834.42
(3)深圳金岗电力有限公司 (金岗电力公司)(注 3)	19,011,079.36	13,527,348.34	-	(2,832,411.93)	-	-	10,694,936.41
(4)国电深能四川华蓥山发电有限公司 (四川华蓥山公司)	129,880,000.00	122,068,238.40	-	(107,847,859.52)	-	-	14,220,378.88
(5)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 (铜陵皖能公司)	289,842,718.09	169,384,714.47	26,200,000.00	(39,315,469.40)	-	-	156,269,245.07
(6)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协孚供油公司)	10,729,893.58	11,727,938.39	-	1,075,436.61	-	-	12,803,375.00
(7)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电南宁发电公司)(注 4)	11,500,000.00	-	11,500,000.00	-	-	-	11,500,000.00
(8)中海石油深圳天然气有限公司 (深圳天然气公司)(注 5)	34,050,000.00	-	34,050,000.00	-	-	-	34,050,000.00
(9)惠州大亚湾浩洋油料化工储运有限公司 (浩洋储运公司)	15,712,000.00	15,479,641.05	-	(3,588,667.72)	-	-	11,890,973.33
(10)深圳市南山区华吉汽车修配厂 (华吉汽车修配厂)	549,818.79	549,818.79	-	-	-	-	549,818.79
(11)深圳富安达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富安达保险经纪公司)(注 6)	3,000,000.00	3,000,000.00	-	-	-	-	3,000,000.00
(12)深圳汇柏投资有限公司 (汇柏投资公司)	4,800,000.00	5,709,941.54	-	-	826,298.25	-	4,883,643.29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如下 - 续

被投资公司名称	初始 投资额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 新增投资 人民币元	本年 权益调整 人民币元	本年 现金股利 人民币元	其他 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13)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证券公司)(注 7)	1,620,000,000.00	1,620,000,000.00	-	49,285,049.43	88,024,963.72	-	1,581,260,085.71
(14)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8)	266,054,788.53	-	266,054,788.53	(672,316.20)	5,012,690.52	-	260,369,781.81
小计	3,641,988,306.35	3,053,971,151.65	452,571,988.53	(180,772,318.39)	143,077,741.08	-	3,182,693,080.71
<u>按成本法核算</u>							
(15)长沙市源冠实业有限公司 (源冠实业公司)(注 9)	2,550,000.00	2,550,000.00	-	-	-	-	2,550,000.00
(16)永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	-	100,000,000.00
(17)惠州求知学校	50,000.00	50,000.00	-	-	-	50,000.00	-
(18)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注 10)	92,348,970.13	-	92,348,970.13	-	-	-	92,348,970.13
(19)深圳大鹏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大鹏天然气销售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	-	-	-	300,000.00
(20)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投资公司)	68,710,593.48	68,710,593.48	-	-	-	-	68,710,593.48
(21)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580,000.00	44,580,000.00	-	-	-	-	44,580,000.00
(2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公司)	119,124,915.00	119,124,915.00	-	-	-	-	119,124,915.00
(23)猴王股份有限公司(猴王股份公司)(注 11)	7,280,120.00	7,280,120.00	-	-	-	-	7,280,120.00
(24)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华泰保险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	-	-	-	3,000,000.00
(25)石岩公学	2,000,000.00	2,000,000.00	-	-	-	-	2,000,000.00
(26)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海航集团财务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	-	-	-	4,000,000.00
小计	443,944,598.61	351,595,628.48	92,348,970.13	-	-	50,000.00	443,894,598.61
减: 减值准备		12,729,938.79					12,729,938.79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3,392,836,841.34					3,613,857,740.53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7.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如下 - 续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数 人民币元	本年转销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源冠实业公司(注9)	1,900,000.00	-	-	1,900,000.00
华吉汽车修配厂	549,818.79	-	-	549,818.79
猴王股份公司(注11)	7,280,120.00	-	-	7,280,120.00
富安达保险经纪公司(注6)	3,000,000.00	-	-	3,000,000.00
合计	12,729,938.79	-	-	12,729,938.79

注 1：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开封京源公司尚在筹建期。

注 2：本公司根据取得投资时西柏坡发电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对西柏坡发电公司的净利润进行了调整，并根据经调整后的净利润进行权益法核算。

注 3：经金岗电力公司董事会决议，该公司自 2007 年 12 月 7 日开始进入清盘程序，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该公司的破产程序尚在进行中。

注 4：如附注 1 所述，深能集团将其持有的国电南宁发电公司股权投入到本公司，惟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股权转让尚未经批准。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股权转让已经批准，本公司将其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注 5：2008 年 3 月 20 日，经董事会决议批准，本公司与中海石油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中海石油深圳天然气有限公司合资合同》，根据合同规定本公司出资 34,050,000.00 人民币元，出资比例为 30%。深圳天然气有限公司已于 2008 年 9 月 12 日取得了注册号为 440307103618906 的营业执照。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深圳天然气有限公司尚在筹建期。

注 6：能源财务公司于 2002 年对富安达保险经纪公司进行投资，而该公司一直经营状况不佳，能源财务公司预计该项股权投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为零，故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计 3,000,000.00 人民币元。2007 年 3 月 22 日，富安达保险经纪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该公司进行清算。2008 年 12 月，能源财务公司收到清算组第一期清算款计 560,000.00 人民币元。

17.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如下 - 续

注 7: 2007 年 10 月 31 日, 长城证券公司与本公司签订《增资入股协议》, 本公司以 1,620,000,000.00 人民币元认购长城证券公司 270,000,000.00 人民币元的权益性资本, 长城证券公司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其 13.06% 的股权。2007 年 12 月 26 日, 上述事项业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7]342 号文《关于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核准。2008 年 1 月 16 日, 长城证券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业已办理。鉴于本公司在其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故本公司认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 8: 如附注 1 所述, 深能集团将其持有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1% 的股权投入到本公司, 惟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转让尚未经批准, 本公司因此将其作为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2008 年 2 月 18 日, 该股权转让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本公司将其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由于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较分散, 本公司在其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本公司认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 9: 2003 年 3 月 28 日, 法院协同本公司之子公司妈湾电力公司会同源冠实业公司股东之长沙制帽厂就长沙制帽厂单方面占用源冠实业公司资金之事项封存了源冠实业公司的财务资料。源冠实业公司自 2003 年 3 月 28 日起停止营业, 并自此后未开展经营业务, 也未编制任何财务报表。妈湾电力公司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估计, 并计提了 1,900,000.00 人民币元的减值准备。由于妈湾电力公司已无法控制该公司, 故自 2003 年 3 月 28 日起本公司不再将源冠实业公司的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注 10: 如附注 1 所述, 深能集团将持有的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计 4% 的股权投入到本公司, 惟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转让未经批准, 本公司作为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2008 年 2 月 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商资批[2008]65 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 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本公司因此将其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注 11: 2005 年 9 月, 猴王股份公司终止上市, 能源财务公司预计该项股权投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为零, 故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计 7,280,120.00 人民币元。

17.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2) 联营企业清单及其主要财务信息

被投资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占被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比例 %	占被投资公司 表决权的比例 %	被投资公司 年末资产总额 人民币元	被投资公司 年末负债总额 人民币元	被投资公司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人民币元	被投资公司 本年净利润 人民币元
联营企业									
1. 开封京源公司	河南	电力投资	665,139,744.00	36.51	36.51	3,492,096,075.19	2,826,956,331.19	-	-
2. 西柏坡发电公司	河北	电力生产	1,027,176,591.65	40.00	40.00	2,401,007,261.01	1,368,488,710.50	1,542,864,201.01	(104,328,865.43)
3. 金岗电力公司	深圳	技术服务	56,000,000.00	30.00	30.00	83,701,322.80	48,051,534.77	-	(9,441,373.10)
4. 四川华蓥山公司	四川	电力生产	494,699,600.00	26.25	26.25	2,424,156,691.36	2,369,983,819.44	667,167,824.48	(410,848,988.65)
5. 铜陵皖能公司	安徽	电力生产	910,775,000.00	26.20	26.20	3,262,039,546.36	2,819,878,525.18	1,140,230,101.27	(150,059,043.53)
6. 协孚供油公司	深圳	供油	53,300,000.00	20.00	20.00	647,368,524.82	580,293,643.77	1,771,584,879.65	7,465,281.02
7. 国电南宁发电公司	广西	电力生产	66,600,000.00	23.00	23.00	116,807,378.80	50,479,472.80	-	(115,000.00)
8. 深圳天然气公司	深圳	天然气生产	113,500,000.00	30.00	30.00	125,564,162.15	12,064,162.15	-	-
9. 长城证券公司	深圳	证券	2,067,000,000.00	13.06	13.06	12,706,890,089.63	6,568,769,504.09	1,676,102,193.34	525,657,769.12
10. 华吉汽车修配厂	深圳	汽车修配	不详	40.00	40.00	不详	不详	不详	不详
11. 浩洋储运公司	惠州	油料储运	39,280,000.00	40.00	40.00	150,285,019.76	120,557,585.91	11,808,386.44	(8,971,669.31)
12. 富安达保险经纪公司	深圳	保险经纪	不详	20.00	20.00	不详	不详	不详	不详
13. 汇柏投资公司	深圳	投资	10,000,000.00	48.00	48.00	10,108,033.99	-	-	(75,591.54)

(3) 本集团于2008年12月31日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除金岗电力公司外，其他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18. 投资性房地产

	<u>房屋及建筑物</u> 人民币元
<u>原值</u>	
年初数	259,460,513.32
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注1)	19,950,171.85
年末数	<u>279,410,685.17</u>
<u>累计折旧</u>	
年初数	92,856,713.05
本年计提额	16,563,200.22
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注1)	12,050,553.63
年末数	<u>121,470,466.90</u>
<u>净额</u>	
年初数	166,603,800.27
年末数(注2)	<u><u>157,940,218.27</u></u>

注 1: 系妈湾电力公司和电力服务公司本年将自用房屋建筑物改为出租, 自固定资产转作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成本法核算。

注 2: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无抵押的情况。

财务报表附注

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元	运输工具 人民币元	主干管及庭院管 人民币元	其他设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u>原值</u>						
年初数	4,427,792,241.31	13,887,627,655.87	451,250,437.93	83,482,624.71	169,519,958.23	19,019,672,918.05 (注 1)
本年购置	93,293,402.37	20,097,865.41	19,878,766.28	-	12,142,898.23	145,412,932.29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672,454,622.84	2,123,308,646.94	789,600.00	19,131,999.71	1,122,617.02	2,816,807,486.51
本年处置及出售	(5,221,902.65)	(560,116,180.50)	(2,333,289.90)	(567,941.19)	(4,839,842.98)	(573,079,157.22) (注 2)
其他增加(减少)	(19,950,171.85)	-	-	-	-	(19,950,171.85) (注 3)
年末数	5,168,368,192.02 (注 4)	15,470,917,987.72	469,585,514.31	102,046,683.23	177,945,630.50	21,388,864,007.78
<u>累计折旧</u>						
年初数	1,770,611,057.64	6,549,072,863.73	113,611,112.52	32,823,138.72	104,861,988.27	8,570,980,160.88 (注 1)
本年计提折旧	228,418,500.96	727,265,497.92	36,317,277.45	4,436,584.08	21,621,541.16	1,018,059,401.57
本年处置及出售	(3,599,241.17)	(460,936,736.56)	(2,142,767.10)	(176,539.71)	(4,643,270.53)	(471,498,555.07) (注 2)
其他增加(减少)	(12,050,553.63)	-	-	-	-	(12,050,553.63)
年末数	1,983,379,763.80	6,815,401,625.09	147,785,622.87	37,083,183.09	121,840,258.90	9,105,490,453.75
<u>减值准备</u>						
年初数	16,882,606.50	74,438,536.60	-	-	-	91,321,143.10
本年增加	-	-	-	-	-	-
本年其他转出	-	(63,308,196.30)	-	-	-	(63,308,196.30) (注 2)
年末数	16,882,606.50	11,130,340.30	-	-	-	28,012,946.80
<u>净额</u>						
年初数	2,640,298,577.17	7,264,116,255.54	337,639,325.41	50,659,485.99	64,657,969.96	10,357,371,614.07
年末数	3,168,105,821.72	8,644,386,022.33	321,799,891.44	64,963,500.14	56,105,371.60	12,255,360,607.23 (注 5)
其中：						
年末已抵押之固定资产净额	1,626,736.12	567,863,815.16	-	-	-	569,490,551.28

19. 固定资产 - 续

注 1: 如附注 5 所述, 本公司之子公司能源环保公司将以 BOT 方式参与公共设施建设业务形成的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原值分别计 325,030,327.37 人民币元、238,145,524.46 人民币元调至无形资产, 同时将房屋建及筑物和机器设备已计提的累计折旧分别计 19,725,762.57 人民币元及 34,464,702.21 人民币元调至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能源物流公司将土地使用权原值计 41,323,691.52 人民币元调至无形资产, 同时将土地使用权已计提的累计折旧和减值准备分别计 4,743,453.86 人民币元及 20,615,573.84 人民币元调至无形资产累计摊销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对于上述事项, 本集团重述了可比年度的财务报表。

注 2: 2008 年 5 月 12 日, Newton 公司与妈湾电力公司之分公司月亮湾燃机电厂签订《6B 型燃气轮机发电机组购买合同》, 月亮湾燃机电厂将原值 543,015,452.31 人民币元、已计提累计折旧 445,527,250.86 人民币元、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3,308,196.30 人民币元, 净值计 34,180,005.15 人民币元的 6B 型燃气轮机发电机组, 以 7,056,900.00 美元出售给 Newton 公司, 月亮湾燃机电厂由此产生内部购销利润计 15,215,312.77 人民币元, 业已在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

2008 年 4 月, Newton 公司与加纳安所固公司签订《TEMA 燃气发电项目成套装备买卖合同》, 将包括上述 6B 型燃气轮机发电机组在内的共计 86,235,200.00 美元发电成套装备以 88,305,200.00 美元的价格出售给加纳安所固公司, 加纳安所固公司将该等发电成套装备放入“在建工程”核算。上述内部购销产生的内部利润, 业已在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

注 3: 计 19,950,171.85 人民币元系妈湾电力公司和电力服务公司本年将原自用房屋及建筑物改为出租, 并自固定资产转作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详见附注 18。

注 4: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集团尚有原值计 485,445,710.45 人民币元房屋及建筑物未办理房产证。

注 5: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集团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142,253,565.84 人民币元。本集团为取得银行长期借款, 以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的事项详见附注 26、34。

财务报表附注

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 增加额 人民币元 (注 2)	本年完工转入 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注 3)	本年 其他转出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人民币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深能合和公司 2×600MW 机组工程	1,598,522,972.18	2,125,543,803.44	2,699,141,825.79	-	1,024,924,949.83	自筹及借款	2,667,232,757.52	38.43%
满洲里热电公司 2×200mw 热电项目工程	332,880,319.66	231,110,113.64	-	-	563,990,433.30	自筹	1,950,000,000.00	28.92%
东部电厂二期工程	5,141,280.00	924,589.31	-	-	6,065,869.31	借款	7,432,940,000.00	0.08%
妈湾电力公司机组改造工程	65,259,016.39	59,956,980.31	45,855,757.80	2,281,229.03	77,079,009.87	自筹	-	-
燃气管网工程	21,144,579.14	18,901,563.23	17,367,272.61	316,628.58	22,362,241.18	自筹及借款	-	-
能源环保公司龙岗电厂工程	19,715,688.42	1,688,848.53	-	-	21,404,536.95	自筹及借款	629,410,000.00	3.40%
樟洋电力公司油改气工程	10,545,330.40	26,829,671.16	33,484,035.06	-	3,890,966.50	自筹及借款	40,000,000.00	9.73%
能源环保公司南山电厂工程	7,266,379.85	16,154,658.22	-	-	23,421,038.07	自筹及借款	390,000,000.00	6.01%
数码园气站工程	2,531,439.42	3,331,192.27	5,862,631.69	-	-	自筹及借款	29,000,000.00	100.00%
沙角 B 公司码头工程	3,180,413.96	2,672,976.40	-	-	5,853,390.36	自筹	128,301,928.36	4.56%
月亮湾燃机电厂的油改气 LNG 项目	3,198,585.10	40,350,844.31	-	-	43,549,429.41	自筹	75,710,000.00	57.52%
信息化建设工程	-	12,398,918.17	181,500.00	-	12,217,418.17	自筹及借款	-	-
能源运输公司深能 1# 轮船	-	253,800.00	-	-	253,800.00	自筹及借款	836,000,000.00	0.03%
加纳安所固 2×100MW 电厂工程	-	912,438,848.13	-	1,606,176.95	910,832,671.18	自筹	1,288,000,000.00	70.72%
沙角 B 公司机组改造工程	1,921,846.40	24,682,729.05	-	-	26,604,575.45	自筹	-	-
惠州燃气公司江北多功能气站	658,683.50	1,014,431.92	-	-	1,673,115.42	自筹及借款	-	-
惠州燃气公司巽寮湾度假区 LNG 临时气站	1,320,536.58	992,356.10	-	-	2,312,892.68	自筹及借款	-	-
北方控股公司通辽开鲁义和风电场	-	5,556,218.64	-	-	5,556,218.64	自筹及借款	3,112,868,700.00	0.18%
北方控股公司兴安盟科右中旗翰嘎利风电场	-	2,323,778.74	-	-	2,323,778.74	自筹	-	-
北方控股公司河北承德风电项目	-	1,964,448.13	-	-	1,964,448.13	自筹	-	-
其他	19,508,228.58	62,637,310.28	14,914,463.56	4,338,520.41	62,892,554.89	自筹及借款	-	-
	<u>2,092,795,299.58</u>	<u>3,551,728,079.98</u>	<u>2,816,807,486.51</u>	<u>8,542,554.97</u>	<u>2,819,173,338.08</u>			
其中：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注 1)	28,184,413.33	85,334,648.10	41,551,032.14	-	71,968,029.29			
减：减值准备	4,960,320.83				-			
在建工程净值	<u>2,087,834,978.75</u>				<u>2,819,173,338.08</u>			

注 1：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在建工程余额中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71,968,029.29 人民币元。

注 2：如附注 19 注 2 所述，本年新增的在建工程金额中包含加纳安所固公司向月亮湾燃机电厂购买的 6B 型燃气轮机发电机组。

注 3：本年度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金额为 2,816,807,486.51 人民币元。

20. 在建工程 - 续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项目名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妈湾电力公司机组改造工程	2,281,229.03	-	2,281,229.03	-
其他	2,679,091.80	-	2,679,091.80	-
	<u>4,960,320.83</u>	<u>-</u>	<u>4,960,320.83</u>	<u>-</u>

注：系妈湾电力公司及分公司月亮湾燃机电厂对在建工程作报废处理，故转销相应的减值准备。

21.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元 (注1)	管道燃气专营权 人民币元	非专利技术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注2)	BOT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预计使用年限	30-50年	25年	3-10年	3-10年	25年	
原值						
年初数	872,618,105.25	10,000,000.00	35,465,528.00	7,232,537.62	563,175,851.83	1,488,492,022.70
本年增加	753,355,810.00	-	-	538,980.51	-	753,894,790.51
本年减少	-	-	-	-	9,890,986.94	9,890,986.94
年末数	<u>1,625,973,915.25</u>	<u>10,000,000.00</u>	<u>35,465,528.00</u>	<u>7,771,518.13</u>	<u>553,284,864.89</u>	<u>2,232,495,826.27</u> (注3)
累计摊销						
年初数	233,594,253.39	3,566,631.00	14,203,394.89	931,625.41	54,190,464.78	306,486,369.47
本年计提额	36,007,345.65	399,996.00	2,991,316.55	1,597,498.46	22,103,383.53	63,099,540.19
年末数	<u>269,601,599.04</u>	<u>3,966,627.00</u>	<u>17,194,711.44</u>	<u>2,529,123.87</u>	<u>76,293,848.31</u>	<u>369,585,909.66</u>
减值准备						
年初数	20,615,573.84	-	-	-	-	20,615,573.84
年末数	<u>20,615,573.84</u>	<u>-</u>	<u>-</u>	<u>-</u>	<u>-</u>	<u>20,615,573.84</u>
净值						
年初数	<u>618,408,278.02</u>	<u>6,433,369.00</u>	<u>21,262,133.11</u>	<u>6,300,912.21</u>	<u>508,985,387.05</u>	<u>1,161,390,079.39</u>
年末数	<u>1,335,756,742.37</u>	<u>6,033,373.00</u>	<u>18,270,816.56</u>	<u>5,242,394.26</u>	<u>476,991,016.58</u>	<u>1,842,294,342.77</u> (注4)
剩余摊销年限	17 - 47年	16.16年	1 - 9年	3 - 3.83年	21.58年	

21. 无形资产 - 续

注 1: 如附注 19 所述, 能源物流公司将原在固定资产核算的土地使用权调至无形资产。

注 2: 2003 年 8 月 1 日, 能源环保公司与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城市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城管办”)签订《深圳市宝安区老虎坑垃圾焚烧处理厂项目特许权协议》(以下简称“特许权协议”), 城管办授予能源环保公司独占的权利, 组建项目公司设计、建设、测试、运营和维护年处理能力四十万吨许可垃圾的老虎坑垃圾焚烧处理厂。特许期为特许协议生效日开始起二十七年(即从 2003 年 8 月 1 日至 2030 年 7 月 31 日), 特许权期满后, 项目公司应在无任何补偿的情况下, 将本项目移交给城管办或其指定的机构。能源环保公司以 BOT 方式参与公共设施建设业务, 因能源环保公司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第三方, 本身未提供建造服务, 故未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此外, 能源环保公司在老虎坑垃圾焚烧处理厂建成后, 收取的垃圾处理费和发电产生的售电收入的金额并不确定, 故将老虎坑垃圾焚烧处理厂的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注 3: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集团尚有原值计 798,021,440.00 人民币元土地使用权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注 4: 本集团为取得银行长期借款, 以无形资产作为抵押的事项详见附注 34。

22. 商誉

	<u>2008 年</u> 人民币元	<u>2007 年</u> 人民币元
<u>成本</u>		
年初余额	82,536,261.06(注)	82,536,261.06
本年增加	-	-
本年摊销	-	-
年末余额	82,536,261.06	82,536,261.06
<u>减值准备</u>		
年初余额	28,000,000.00	28,000,000.00
年末余额	28,000,000.00	28,000,000.00
<u>账面价值</u>		
年初余额	54,536,261.06	54,536,261.06
年末余额	54,536,261.06	54,536,261.06

注: 本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收购了惠州捷能公司 51% 的股权, 收购对价与惠州捷能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 28,000,000.00 人民币元。由于本公司无法可靠确定购买日(2004 年 11 月 30 日)惠州捷能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以“商誉”列示。同时, 本公司对该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 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2. 商誉 - 续

妈湾电力公司于2003年11月收购了惠州燃气公司87.50%的股权，形成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计81,592,403.58人民币元。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该项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摊余价值计54,536,261.06人民币元。因此，本公司将对惠州燃气公司股权投资借方差额2006年12月31日摊余金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作为“商誉”列示。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该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估计该商誉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确认该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其中：应收账款	2,190,248.94	2,768,962.55	421,090.72	579,391.10
其他应收款	47,064,303.80	163,115,255.56	7,535,194.64	37,277,459.89
存货跌价准备	25,217,451.79	59,454,662.18	5,448,468.77	11,890,932.44
预计负债	1,027,632.06	1,072,632.06	268,158.02	268,158.0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12,180,120.00	-	2,950,03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53,919,600.00	53,919,660.00	9,705,538.80	10,783,932.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1,321,143.10	28,012,946.80	13,079,704.25	5,602,589.3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281,229.03	-	410,621.23	-
应付职工薪酬	3,219,162.78	-	579,449.30	-
固定资产折旧	154,453,109.13	94,452,372.53	20,060,448.85	21,838,161.2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0,615,573.84	20,615,573.84	3,710,803.29	3,721,222.44
内部未实现的利润	-	122,166,461.23	-	27,623,472.00
	<u>401,309,454.47</u>	<u>557,758,646.75</u>	<u>61,219,477.87</u>	<u>122,535,348.45</u>

以下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2,679,091.80
预计负债	-	2,578,205.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49,818.79	12,729,938.79
应收帐款坏账准备	498,572.18	498,572.1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85,144.12	162,163,476.46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167,340.00	1,167,340.00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	509,635,928.95	266,980,916.84
内部未实现利润	-	63,140,232.31
	<u>512,536,804.04</u>	<u>511,937,773.38</u>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续

本公司及各家子公司根据未来3年的经营预测结果，对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在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不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2010年	93,770,451.42	93,770,451.42
2011年及以后	415,865,477.53	173,210,465.42
	<u>509,635,928.95</u>	<u>266,980,916.84</u>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预付购船款(注1)	460,624,316.56	-
深圳抽水蓄能电站(注2)	179,911,907.87	153,676,294.07
万寿宫公园饭店项目(注3)	60,587,000.00	60,587,000.00
4,100万千瓦燃煤电厂(注4)	40,138,172.31	23,387,325.95
河源电厂二期工程	8,089,783.13	7,627,473.13
惠州深能公司铁路码头项目(注5)	26,239,125.27	7,028,827.12
其他项目	16,690,551.14	383,751,928.34(注6)
	<u>792,280,856.28</u>	<u>636,058,848.61</u>
减：减值准备	55,087,000.00	55,087,000.00
其中：万寿宫公园饭店项目减值准备(注3)	55,087,000.00	55,087,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净值	<u>737,193,856.28</u>	<u>580,971,848.61</u>

注1：其中，计250,800,000.00人民币元系能源运输公司预付的购船款。2007年12月，能源运输公司承接广州大优煤炭销售有限公司与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造船合同(船体号H2462和H2463)下的权利和义务，由能源运输公司购置2艘7.6万吨级新造燃煤运输船舶，出厂价计418,000,000.00人民币元/艘，交船期分别是2011年7月和9月。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续

本公司为能源运输公司向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开具总额计 250,800,000.00 人民币元的付款保函，为能源运输公司按照合同支付第二、三、四期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四年。

计 209,824,316.56 人民币元系 Newton 公司预付的购船款，其中资本化利息计 6,761,550.16 人民币元。2008 年 12 月，Newton 公司承接 IEG LIMITED 与中国船舶贸易有限公司、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造船合同(船体号 H2464 和 H2465)下的权利和义务，由 Newton 公司购置 2 艘 7.6 万吨级新造燃煤运输船舶，出厂价为 49,200,000 美元/艘，交船期分别是 2011 年 11 月和 2012 年 1 月。

本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出具总额为 39,360,000.00 美元的境外融资保函，由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向 Newton 公司提供不少于一年期、金额为 29,520,000.00 美元的贷款，用于支付购船首期款。

注 2: 深能集团拟与中国南方电网公司合作组建深圳抽水蓄能电站，规划装机容量为 120 万千瓦，双方意向各投资 50%。2001 年，经深圳市规划局同意，深能集团正式开展电站的前期工作。2007 年 8 月 10 日，深能集团与中国南方电网公司签订《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股东协议书》，协议约定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852,000,000.00 人民币元。如附注 1 所述，深能集团对深圳抽水蓄能电站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止投入的前期项目资金作为资产被本公司合并取得。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对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已投入的资金为 179,911,907.87 人民币元。深圳抽水蓄能电站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发改委”)的申请批准的手续尚在办理中。

2008 年 11 月 6 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局主持召开深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协调会议。按照深圳市政府四届九十九次常务会议精神和国家有关政策导向，本公司同意将深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转让给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惟转让协议尚未签订。

注 3: 本公司原子公司西部电力公司对北京万寿宫公园饭店项目合作资金为 60,587,000.00 人民币元。根据北京紫金宾馆与西部电力公司签订的《万寿宫公园饭店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以及宣武区园林管理局与西部电力公司签订的《万寿宫公园饭店项目合作合同书》及其《补充协议》的有关规定，西部电力公司预计该合作项目的可收回金额计 5,500,000.00 人民币元，于 2002 年按照其与该项目合作资金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 55,087,000.00 人民币元。如附注 7 所述，于 2008 年 4 月 30 日，妈湾电力公司吸收合并西部电力公司，承接西部电力公司所有业务，故该等资产转入到妈湾电力公司。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续

注 4: 4 台 100 万千瓦燃煤电厂系深能集团建设的滨海电厂, 规划是一期先建设 2 台 100 万千瓦的发电机组, 第一台发电机组拟在 2010 年投入商业运营, 间隔 9 个月后, 第 2 台发电机组投入运营。一期项目计划总资金计 7,765,460,000.00 人民币元。如附注 1 所述, 深能集团对滨海电厂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止投入的前期项目资金作为资产被本公司合并取得。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对滨海电厂投入的资金计 40,138,172.31 人民币元。滨海电厂尚未取得国家发改委的批准。

注 5: 系惠州深能公司拟投资建设铁路码头的前期项目资金,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该铁路码头项目尚未取得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

注 6: 其中, 计 279,066,996.60 人民币元系本公司向深能集团购买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股股份(占该公司总股份的 8.9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8,037 股股份(占该公司总股份的 0.04%)预付的款项; 计 92,348,970.13 人民币元系本公司向深能集团购买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股权预付的款项。于 2008 年 2 月 18 日和 2 月 22 日, 上述受让股份和股权事项已分别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的核准并已于本年办理完过户手续。

25. 资产减值准备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人民币元	本年转回数 人民币元	本年转销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227,588,373.48	1,356,355.39	8,887,631.83	13,633,934.51	206,423,162.53
其中: 应收账款	2,589,011.30	1,158,955.39	247,845.55	232,586.41	3,267,534.73
其他应收款	224,999,362.18	197,400.00	8,639,786.28	13,401,348.10	203,155,627.80
存货跌价准备	25,217,451.79	37,967,714.68	-	3,730,504.29	59,454,662.18
其中: 燃料	-	37,967,714.68	-	-	37,967,714.68
备品备件	25,217,451.79	-	-	3,730,504.29	21,486,947.5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729,938.79	-	-	-	12,729,938.7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1,321,143.10	-	-	63,308,196.30	28,012,946.80
其中: 房屋建筑物	16,882,606.50	-	-	-	16,882,606.50
机器设备	74,438,536.60	-	-	63,308,196.30	11,130,340.3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0,615,573.84	-	-	-	20,615,573.8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960,320.83	-	-	4,960,320.83	-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55,087,000.00	-	-	-	55,087,000.00
商誉减值准备	28,000,000.00	-	-	-	28,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6,786,318.24	-	-	6,786,318.24
	<u>465,519,801.83</u>	<u>46,110,388.31</u>	<u>8,887,631.83</u>	<u>85,632,955.93</u>	<u>417,109,602.38</u>

26. 短期借款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1,334,000,000.00	984,000,000.00
抵押借款(注1)	80,000,000.00	-
质押借款(注2)	250,000,000.00	-
保证借款(注3)	523,062,766.40	230,000,000.00
	<u>2,187,062,766.40</u>	<u>1,214,000,000.00</u>

注1：系樟洋电力公司以账面净值 241,872,204.35 人民币元的发电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注2：系由深能合和公司以“广东河源电厂一期”工程项目下的任一和所有售电合同下形成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注3：其中计 320,000,000.00 人民币元系惠州丰达公司为惠州捷能公司的借款提供的担保；计 203,062,766.40 人民币元系本公司为子公司 NEWTON 公司提供的担保。

27. 吸收存款

(1) 吸收存款计 1,433,855,187.29 人民币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能源财务公司吸收的存款，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2) 吸收存款中吸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金额如下：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深能集团	<u>1,427,489,884.13</u>	<u>1,604,000,000.00</u>

28. 应付账款

(1)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金额计 121,853,605.14 人民币元，主要为欠付工程设备款项。

(2)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9.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数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数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3,774,595.07	342,062,597.83	344,390,424.89	201,446,768.01
职工福利费	655,533.25	16,138,343.25	16,793,876.50	-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注1)	198,190,243.13	-	2,121,814.56	196,068,428.57
社会保险费	75,501,852.98	73,532,953.64	51,958,133.57	97,076,673.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42,098.22	13,063,599.42	14,674,443.61	1,931,254.03
基本养老保险费	5,595,053.32	25,608,315.44	26,767,803.39	4,435,565.37
年金缴费	57,353,634.40	28,759,520.48	5,836,677.16	80,276,477.72(注2)
失业保险费	1,921,971.67	671,100.85	847,308.96	1,745,763.56
工伤保险费	2,809,681.98	1,009,595.32	1,393,651.99	2,425,625.31
生育保险费	2,112.86	821,577.32	789,794.53	33,895.65
其他	4,277,300.53	3,599,244.81	1,648,453.93	6,228,091.41
住房公积金	4,123,613.72	25,709,304.65	25,480,685.79	4,352,232.5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57,988.91	14,832,707.45	14,820,334.44	12,470,361.92
其他	4,130,248.00	7,337,502.60	10,329,918.00	1,137,832.60
	<u>498,834,075.06</u>	<u>479,613,409.42</u>	<u>465,895,187.75</u>	<u>512,552,296.73</u>

注 1：本公司之子公司妈湾电力公司为外商投资企业，根据该公司董事会决议提取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注 2：深圳国资委于 2007 年 9 月 28 日以深国资委[2007]318 号文《关于对<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的审核意见》原则同意《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该项年金负债系如附注 1 所述作为负债由本公司承接。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该项年金尚未交给专门机构管理。

30. 应交税费

税种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企业所得税	88,750,654.83	142,567,416.18
增值税	36,130,100.25	66,355,873.04
营业税	29,508,342.67	19,330,251.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72,173.89	8,063,327.47
个人所得税	6,023,966.01	6,568,830.73
教育费附加	3,805,120.26	2,087,628.46
其他	5,784,023.58	10,312,167.50
	<u>177,874,381.49</u>	<u>255,285,495.29</u>

31. 其他应付款

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金额为468,652,293.97人民币元，主要为应付深能集团往来款、工程质保金及收购惠州捷能公司股权款。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的金额如下：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深能集团	310,901,285.98	231,315,840.59

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	962,080,000.00	130,000,000.00
抵押借款	255,000,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	301,200,000.00
	<u>1,217,080,000.00</u>	<u>461,200,000.00</u>

上述借款年利率为 4.86%至 7.74%，当中国人民银行对利率进行调整时，则上述借款利率将作相应调整。

33. 其他流动负债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支付额</u> 人民币元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短期融资券	-	2,086,521,210.65	-	2,086,521,210.65

短期融资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u>债券种类</u>	<u>年利率</u>	<u>发行日</u>	<u>到期日</u>	<u>面值</u> 人民币元	<u>溢(折)价额</u> 人民币元	<u>应计利息</u> 人民币元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短期融资券	5.02%	18/02/2008	17/02/2009	2,000,000,000.00	(1,048,789.35)	87,570,000.00	2,086,521,210.65

如附注 1 所述，本公司因企业合并承接深能集团于 2008 年 2 月 18 日发行的短期融资券，该债券面值计 2,000,000,000.00 人民币元，期限为 1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5.02%，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

34. 长期借款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2,677,680,000.00	2,960,000,000.00
抵押借款(注1)	485,000,000.00	515,000,000.00
质押借款(注2)	1,687,331,100.00	-
保证借款(注3)	1,245,036,650.00	1,280,720,000.00
	<u>6,095,047,750.00</u>	<u>4,755,720,000.00</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17,080,000.00	461,200,000.00
其中：信用借款	962,080,000.00	130,000,000.00
抵押借款	255,000,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	301,200,000.00
	<u>-</u>	<u>301,200,000.00</u>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u>4,877,967,750.00</u>	<u>4,294,520,000.00</u>

注 1：其中，计 470,000,000.00 人民币元的借款系由惠州丰达公司以账面净值计 325,991,610.81 人民币元的发电设备和账面净值计 21,508,973.60 人民币元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计 15,000,000.00 人民币元的借款系由惠州燃气公司以账面净值计 1,626,736.12 人民币元的房屋、4,449,731.74 人民币元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和 6,033,373.00 人民币元的管道燃气专营权提供质押担保。

注 2：其中，计 1,550,640,000.00 人民币元系由深能合和公司以“广东河源电厂一期”工程项目下的任一和所有售电合同下所形成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计 136,691,100.00 人民币元系由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加纳安所固公司 4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注 3：其中，(香港)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为樟洋电力公司的借款计 225,000,000.00 人民币元提供担保；东莞市樟木头经济发展总公司为樟洋电力公司的借款计 135,000,000.00 人民币元提供担保；惠州丰达公司为惠州捷能公司的借款计 200,000,000.00 人民币元提供担保；华能呼伦贝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满洲里热电公司的借款计 244,800,000.00 人民币元提供担保；本公司为满洲里热电公司的借款计 235,200,000.00 人民币元提供担保；本公司为加纳安所固公司的借款计 205,036,650.00 人民币元提供担保。

上述借款年利率为 4.86% 至 7.74%，当中国人民银行对利率进行调整时，则上述借款利率将作相应调整。

35. 应付债券

<u>债券种类</u>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支付额</u> 人民币元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2007 深能企业债	485,031,214.09	1,827,210.83	-	486,858,424.92

35. 应付债券 - 续

应付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种类	年利率	发行日	到期日	面值 人民币元	溢(折)价额 人民币元	应计利息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2007 深能企业债	5.25%/5.55%	27/09/2007	26/09/2017	500,000,000.00	(13,141,575.08)	-	486,858,424.92

如附注 1 所述，本公司因企业合并承接深能集团于 2007 年 9 月 27 日发行的企业债。该债券面值计 500,000,000.00 人民币元，期限为 10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5.25%，每年固定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

根据《2007 年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投资者有权在该债券第五年期满时将所持债券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本公司，本公司受让投资者回售的债券后，有权选择将回售债券进行转售或予以注销。如果期满五年后投资者不行使回售权，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本债券到期为止，其票面年利率调整为固定利率 5.55%。

2008 年 12 月 31 日，该债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单位估值净价为 110.12 人民币元。

36. 预计负债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未决诉讼	3,650,837.06	-	2,578,205.00	1,072,632.06
减：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	-	-	-
一年后到期的预计负债	3,650,837.06	-	2,578,205.00	1,072,632.06

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6,838,547.72	199,759,393.12	78,630,938.59	43,947,066.4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39,355,228.12)	-	(9,645,198.45)
固定资产折旧	4,575,054.20	-	686,258.13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	(6,786,318.24)	-	(1,492,990.01)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 房地产评估增值	-	(98,834,950.21)	-	(23,458,425.64)
其他	13,197,053.94	-	2,150,650.85	-
	454,610,655.86	54,782,896.55	81,467,847.57	9,350,452.39

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国产设备退税(注)	280,708,589.56	-

注：其中，计 31,742,707.31 人民币元系樟洋电力公司收到的采购国产机器设备退税，计 248,965,882.25 人民币元系深能合和公司收到的采购国产机器设备退税。

39. 股本

2008年：

	年初数(股)	本年增(减)	年末数(股)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股	1,603,838,170	-	1,603,838,170
2.其他内资持股	5,728	(5,728)	-
- 境内法人持股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28	(5,728)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603,843,898	(5,728)	1,603,838,17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98,651,434	5,728	598,657,162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98,651,434	5,728	598,657,162
三、股份总数	2,202,495,332	-	2,202,495,332

上述股份每股面值为 1.00 人民币元。

2007年：

	年初数(股)	本年增减(股)			年末数(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股	629,108,926	1,000,000,000	(25,270,756)	974,729,244	1,603,838,170
2.其他内资持股	21,600,293	-	(21,594,565)	(21,594,565)	5,728
- 境内法人持股	21,417,541	-	(21,417,541)	(21,417,541)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2,752	-	(177,024)	(177,024)	5,728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50,709,219	1,000,000,000	(46,865,321)	953,134,679	1,603,843,89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51,786,113	-	46,865,321	46,865,321	598,651,434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51,786,113	-	46,865,321	46,865,321	598,651,434
三、股份总数	1,202,495,332	1,000,000,000	-	1,000,000,000	2,202,495,332

40. 资本公积

2008年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数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4,693,504,279.96	-	-	4,693,504,279.96
其中：投资者投入资本	1,639,957,219.28	-	-	1,639,957,219.2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3,053,547,060.68	-	-	3,053,547,060.68
其他资本公积	504,798,357.12	40,395,638.37	221,896,498.80	323,297,496.69
其中：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变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11,972,982.38	-	12,524,613.27(注1)	99,448,369.11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351,625,234.56	-	195,812,907.93(注2)	155,812,326.63
其他	41,200,140.18	-	-	41,200,140.18
	-	40,395,638.37	13,558,977.60	26,836,660.77
	<u>5,198,302,637.08</u>	<u>40,395,638.37</u>	<u>221,896,498.80</u>	<u>5,016,801,776.65</u>

2007年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数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3,991,586,064.27	5,606,159,533.37	4,904,241,317.68	4,693,504,279.96
其中：投资者投入资本	355,557,693.28	1,284,399,526.00	-	1,639,957,219.2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3,636,028,370.99	4,321,760,007.37	4,904,241,317.68	3,053,547,060.68
其他资本公积	172,264,573.03	332,533,784.09	-	504,798,357.12
其中：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变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及损失	98,434,668.49	13,538,313.89	-	111,972,982.38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32,629,764.36	318,995,470.20	-	351,625,234.56
	41,200,140.18	-	-	41,200,140.18
	<u>4,163,850,637.30</u>	<u>5,938,693,317.46</u>	<u>4,904,241,317.68</u>	<u>5,198,302,637.08</u>

注 1：其中，3,280,000.00 人民币元系因被投资单位西柏坡发电公司资本公积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相应的持股比例计算并确认调增资本公积；4,435,032.03 人民币元系电力服务公司收购少数股权，按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增资本公积；19,365,855.22 人民币元系因被投资单位长城证券公司资本公积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相应的持股比例计算并确认调减资本公积；873,790.08 人民币元系因被投资单位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相应的持股比例计算并确认调减资本公积。

注 2：本公司将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账项。

41. 盈余公积

2008年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数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法定盈余公积	1,863,689,675.57	135,380,249.43	-	1,999,069,925.00
任意盈余公积	133,226,107.22	-	-	133,226,107.22
	<u>1,996,915,782.79</u>	<u>135,380,249.43</u>	<u>-</u>	<u>2,132,296,032.22</u>

2007年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数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法定盈余公积	1,705,168,134.26	444,252,616.50	285,731,075.19	1,863,689,675.57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285,731,075.19	285,731,075.19	285,731,075.19	285,731,075.19
任意盈余公积	133,226,107.22	-	-	133,226,107.22
	<u>1,838,394,241.48</u>	<u>444,252,616.50</u>	<u>285,731,075.19</u>	<u>1,996,915,782.79</u>

法定公积金可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转增公司资本。

42. 未分配利润

	<u>2008年</u> 人民币元	<u>2007年</u> 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1,867,724,523.33	1,554,402,683.03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	216,644,987.83
加：本年净利润	1,034,625,067.13	1,597,721,258.10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	1,036,839,724.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注1)	135,380,249.43	158,521,541.31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22,250,140.30
其他转出	-	682,754,369.99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	682,754,369.99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u>2,766,969,341.03</u>	<u>2,288,597,889.53</u>
减：应付股利-股东大会已批准的		
上年度现金股利(注2)	792,898,319.52	420,873,366.20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	98,386,342.97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974,071,021.51</u>	<u>1,867,724,523.33</u>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本公司章程，法定盈余公积按净利润之10%提取。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42. 未分配利润 - 续

(2) 本年度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2007年度按已发行之股份 2,202,495,332 股(每股面值 1.00 人民币元)计算,以每股 0.36 人民币元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计 792,898,319.52 人民币元。

(3) 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09 年 4 月 17 日董事会决议,2008 年度按已发行之股份 2,202,495,332 股(每股面值 1.00 人民币元)计算,拟以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1.00 人民币元(含税)。上述股利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4) 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为 131,961,286.78 人民币元(2007 年 12 月 31 日: 103,919,827.18 人民币元)。

43. 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如下: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沙角 B 公司	862,693,866.65	935,112,071.74
深能合和公司	611,850,568.79	623,901,492.99
妈湾电力公司	669,374,841.44	181,005,940.30
西部电力公司	-	638,863,240.73
能源环保公司	86,454,219.31	78,601,856.26
惠州捷能公司	29,194,410.24	35,400,444.21
惠州燃气公司	12,053,632.32	11,945,798.14
电力服务公司	-	11,217,939.96
满洲里热电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加纳安所固公司	112,319,134.14	-
	2,393,940,672.89	2,526,048,784.33

注: 惠州捷能公司之少数股东权益小于其初始投资额,系该子公司亏损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0,827,409.02 人民币元。

惠州丰达公司和樟洋电力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净负债分别计 80,807,795.70 人民币元及 70,891,900.90 人民币元,其中本年度亏损额分别计 13,197,997.44 人民币元及 10,911,683.39 人民币元,本集团累计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冲减少数股东分担的累计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初始投资额的余额分别计 39,595,819.89 人民币元及 28,356,760.36 人

人民币元，其中本年度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冲减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惠州丰达公司和樟洋电力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享有份额后的金额分别计6,467,018.75人民币元及5,346,724.86人民币元。

44. 营业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	10,396,729,736.52	10,158,226,234.94
其中：电力销售收入	9,494,333,860.72	9,748,779,702.68
蒸汽销售收入	42,261,944.00	48,402,778.00
燃气销售收入	194,190,323.41	138,455,334.41
运输业务收入	106,811,575.39	73,115,118.15
房地产销售收入	434,211,200.00	-
其他	124,920,833.00	149,473,301.70
其他业务	246,184,884.87	198,414,364.31
其中：粉煤灰销售收入	63,153,102.19	69,824,339.22
垃圾处理收入	126,715,794.95	119,478,499.60
其他	56,315,987.73	9,111,525.49
合计	10,642,914,621.39	10,356,640,599.25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总额为 9,545,703,192.19 人民币元(上年度：9,432,443,004.27 人民币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9.69%(上年度：91.08%)。

45. 营业成本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	9,171,402,917.29	7,435,369,555.22
其中：电力销售成本	8,455,781,367.03	7,157,663,748.61
蒸汽销售成本	22,317,030.00	6,675,608.09
燃气销售成本	170,297,352.64	118,566,091.29
运输业务成本	86,990,092.21	16,690,573.25
房地产销售成本	313,877,981.06	-
其他	122,139,094.35	135,773,533.98
其他业务	82,408,147.91	90,921,747.72
其中：粉煤灰成本	7,049,066.32	9,482,077.29
垃圾处理成本	13,851,175.18	13,060,073.76
其他	61,507,906.41	68,379,596.67
合计	9,253,811,065.20	7,526,291,302.94

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u>税种</u>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营业税	46,082,305.12	25,576,785.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99,469.52	15,638,587.54
教育费附加	24,527,659.75	20,650,795.41
其他	6,362,312.02	1,380,951.17
合计	<u>90,671,746.41</u>	<u>63,247,119.79</u>

47. 财务费用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利息支出	653,780,091.14	369,374,823.30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92,096,198.26	12,805,722.71
利息收入	54,630,951.86	85,547,926.49
汇兑差额	16,873.93	14,090,585.98
保函手续费	2,279,632.77	16,595,994.79
其他	8,578,027.81	10,511,403.67
	<u>517,927,475.53</u>	<u>312,219,158.54</u>

48. 资产减值损失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坏账损失	(7,531,276.44)	6,424,349.94
存货跌价损失	37,967,714.68	5,563,305.4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1,891,179.05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2,679,091.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6,786,318.24	-
	<u>37,222,756.48</u>	<u>26,557,926.21</u>

49. 投资收益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481,176.74)	(56,244,098.68)
其中：按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	72,381,496.35	16,819,211.86
按权益法确认损失	(163,812,673.09)	(97,274,032.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000.00)	24,210,722.19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	69,289,286.18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489,000.00	489,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9,231,602.85	31,994,691.24
	<u>(81,760,573.89)</u>	<u>45,528,878.74</u>

50. 营业外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436,601.45	845,276.78
政府补助	950,440,729.82(注 1)	172,929,671.18
受让建设财务公司折价收益	-	12,873,501.89
事故赔偿款	4,846,477.69	-
其他	112,754,239.22(注 2)	1,280,101.08
	<u>1,068,478,048.18</u>	<u>187,928,550.93</u>

注 1：其中，计 21,736,489.00 人民币元系东部电厂根据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深贸工电字[2008]118 号《关于拨付前湾、东部、南天电厂 2008 年 3-5 月燃气发电补贴的函》收取的燃气发电补贴款；计 267,716,977.00 人民币元系月亮湾燃机电厂根据深圳市人民币政府深府办[2007]22 号文《关于印发深圳市地方燃油机组发电补贴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取得的燃油补贴；樟洋电力公司、惠州丰达公司和惠州捷能公司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府函(2008)31 号文取得的燃油补贴分别计 352,348,154.20 人民币元、146,501,962.40 人民币元及 146,501,962.40 人民币元；计 14,757,184.82 人民币元系能源环保公司根据国家经贸委和国家税务总局国经贸资源[1998] 716 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管理办法》，收到的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增值税退税；计 878,000.00 人民币元系能源物流公司根据深交[2007]1688 号文规定取得的专项资金资助。

注 2：其中，计 83,881,025.70 人民币元系东部电厂收到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财关税[2004]14 号《财政部关于广东、福建液化天然气项目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返还的退税款；计 26,493,651.16 人民币元系樟洋电力公司收到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财关税[2004]14 号《财政部关于广东、福建液化天然气项目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返还的退税款。

51. 营业外支出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564,602.62	1,457,362.07
罚没支出	24,192.50	214,191.97
捐赠支出	2,150,000.00	1,941,812.02
其他	1,441,546.60	2,035,636.17
	<u>7,180,341.72</u>	<u>5,649,002.23</u>

52. 所得税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5,470,380.72	335,686,332.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184,321.79)	11,972,294.61
	<u>163,286,058.93</u>	<u>347,658,626.74</u>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会计利润	1,327,175,975.03	2,291,339,522.18
按 18%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2007 年： 15%)	238,891,675.51	343,700,928.33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28,692,098.92	15,991,252.88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82,846,572.05)	(12,398,912.00)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48,397,281.78	15,423,419.70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55,343,976.47)	-
在其他地区的子公司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4,768,240.83)	(15,058,062.17)
递延所得税税率与当期所得税税率差异影响	(9,736,207.93)	-
所得税费用	<u>163,286,058.93</u>	<u>347,658,626.74</u>

53. 政府补助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国产设备退税	280,708,589.56(注)	-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采购现货天然气发电补贴收入	21,736,489.00	20,417,066.74
燃油补贴收入	913,069,056.00	134,892,771.03
增值税退税	14,757,184.82	17,619,833.41
重点物流企业补贴收入	878,0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u>950,440,729.82(注)</u>	<u>172,929,671.18</u>

注：详见附注 38、50。

54. 每股收益

(1)计算稀释性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度净利润为：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度净利润	<u>1,034,625,067.13</u>	<u>1,597,721,258.10</u>

(2)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u>本年累计数(股)</u>	<u>上年累计数(股)</u>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2,202,495,332	1,202,495,332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816,666,667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u>2,202,495,332</u>	<u>2,019,161,999</u>
基本每股收益	<u>0.47</u>	<u>0.79</u>

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无需披露稀释每股收益。

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注 1)
净利润	1,163,889,916.10	1,943,680,895.44
减：非经常性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利润	-	1,036,839,724.82
政府补助	305,088,650.82(注 2)	172,929,671.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786,318.24)	-
处置股权投资损益	(50,000.00)	24,210,722.19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损失	-	69,289,286.18
非流动资产处理损益	(3,128,001.17)	31,383,005.95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损益	-	12,873,501.89
其他应扣除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113,984,977.81	(2,911,539.08)
加：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0,218,422.11	24,391,996.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u>834,999,028.99</u>	<u>623,458,518.58</u>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7,779,102.63	288,796,541.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u>97,219,926.36</u>	<u>334,661,976.70</u>

注 1：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08 年 10 月 31 日发布的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重述了可比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明细金额。

注 2：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府函(2008)31 号文，樟洋电力公司、惠州丰达公司和惠州捷能公司本年度取得燃油补贴分别计 352,348,154.20 人民币元、146,501,962.40 人民币元及 146,501,962.40 人民币元，该等燃油补贴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本集团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示。

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现金	2,400,675,962.61	3,738,283,610.00
其中：库存现金	1,672,878.97	1,467,342.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99,003,083.64	3,736,816,267.68
存放同业款项	1,820,674,856.84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221,350,819.45</u>	<u>3,738,283,610.00</u>
母公司和集团内子公司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47,561,625.43	60,176,907.41
	<u>4,368,912,444.88</u>	<u>3,798,460,517.41</u>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63,889,916.10	1,943,680,895.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222,756.48	26,557,926.21
固定资产折旧	1,018,059,401.57	1,029,741,758.64
无形资产摊销	63,099,540.19	25,794,384.55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16,563,200.22	11,020,778.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56,254.25	5,630,326.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087,096.57	(845,276.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904.60	1,457,362.07
财务费用	580,023,331.61	356,569,100.59
投资损失(减:收益)	81,760,573.89	(45,528,878.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61,315,870.58)	10,609,925.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10,868,451.21)	68,118,113.94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86,145,565.27)	(82,204,694.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03,892,925.48)	61,702,539.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83,472,811.69)	(737,623,61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721,907,351.25</u>	<u>2,674,680,642.21</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221,350,819.45	3,738,283,610.0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738,283,610.00	5,993,028,219.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483,067,209.45</u>	<u>(2,254,744,609.79)</u>

58. 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输油管线使用费收入	1,608,039.92	1,786,697.65
保险赔款收入	9,348,284.93	7,998,387.33
水电综合费收入	15,463,462.18	18,694,989.79
收回的保证金	8,842,483.32	37,730,00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4,734,898.94	83,231,429.50
收到的往来款	155,610,525.16	97,364,185.22
政府补贴收入	798,130,557.00	123,756,311.85
员工退还借款	5,930,877.42	-
其他	21,212,437.49	33,909,946.08
合计	<u>1,070,881,566.36</u>	<u>404,471,947.42</u>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管理费用支付的现金	184,754,245.52	217,520,432.36
检修费	80,300,463.59	108,086,213.26
经营性往来款	293,261,995.71	43,710,140.07
销售费用支付的现金	35,589,618.59	31,341,201.10
保证金	95,939,015.27	30,000,000.00
排污费	11,600,944.81	26,667,909.26
质保金支出	6,653,564.98	6,772,845.12
捐赠支出	775,500.00	4,191,640.16
职工差旅备用金	17,369,332.33	4,155,270.18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30,236,867.00	4,005,988.1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246,282,236.87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238,270.38	-
其他	22,633,371.29	22,703,075.71
合计	<u>1,038,635,426.34</u>	<u>499,154,715.37</u>

59. 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国产设备已退增值税	280,708,589.56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保函保证金	178,266.20	2,520,000.00
前期项目资金	30,614,350.48	-
深圳能源集团大厦	7,500,284.04	-
惠州深能公司铁路码头项目	16,338,527.17	-
其他	-	2,219,559.40
合计	54,631,427.89	4,739,559.40

60. 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非注入资产产生的现金流量	-	219,913,266.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发债手续费用	8,000,000.00	104,640,525.09
保函手续费	435,570.00	-
担保费	503,401.13	-
其他	45,000.00	-
合计	8,983,971.13	104,640,525.09

61.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于本年度将万寿宫酒店公司处置(已处置子公司的详细情况见附注7)，因万寿宫酒店公司已注销，因此未将其纳入2008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合并范围内，但该公司在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分别在2008年度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反映。已处置之子公司于处置日(2008年4月30日)和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8年1月1日至处置日止期间经营成果如下表所示：

万寿宫酒店公司	<u>2008年4月30日</u> 人民币元	<u>2007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641,455.76	1,631,128.34
非流动资产	965,414.53	921,385.53
流动负债	<u>(3,127,969.06)</u>	<u>(3,241,094.73)</u>
净资产	<u>(1,521,098.77)</u>	<u>(688,580.86)</u>
其中：属于本集团的权益	<u>(1,521,098.77)</u>	<u>(688,580.86)</u>

2008年1月1日
至2008年4月30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1,441,434.59
营业成本及费用	(2,752,853.73)
利润总额	(1,311,419.14)
净利润	(1,311,419.14)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449,419.84)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884,025.65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394.19)

注：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为零。

62. 分部报告

因为风险和报酬主要受产品和劳务差异影响，本集团将业务分部作为主要报告形式，地区分部为次要报告形式。

(1) 主要报告形式-业务分部

	2008					
	售电业务 人民币元	运输业务 人民币元	其他业务 人民币元	分部间相互抵销 人民币元	未分配项目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9,494,333,860.72	918,452,880.39	2,064,236,978.47	(1,834,109,098.19)	-	10,642,914,621.39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9,494,333,860.72	106,811,575.39	1,041,769,185.28	-	-	10,642,914,621.39
分部间交易收入	-	811,641,305.00	1,022,467,793.19	(1,834,109,098.19)	-	-
营业收入合计	9,494,333,860.72	918,452,880.39	2,064,236,978.47	(1,834,109,098.19)	-	10,642,914,621.39
营业费用	9,183,777,893.16	792,634,862.46	1,464,276,389.42	(1,712,296,586.57)	5,199,327.58	9,733,591,886.05
利息支出	-	-	-	-	561,683,892.88	561,683,892.88
投资收益	-	-	-	-	(81,760,573.89)	(81,760,573.89)
营业利润	310,555,967.56	125,818,017.93	599,960,589.05	(121,812,511.62)	(648,643,794.35)	265,878,268.57
资产总额	23,713,038,697.25	732,185,155.79	7,561,277,203.56	(6,358,037,037.04)	3,736,393,088.98	29,384,857,108.54
负债总额	4,413,579,581.92	87,542,801.06	781,375,320.52	(1,897,770,228.41)	12,320,799,720.57	15,705,527,195.66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728,695,682.68	26,170,240.46	363,204,518.00	(16,492,044.91)	-	1,101,578,396.23
当期确认的减值损失	32,221,456.64	-	15,651,972.26	(15,850,000.00)	5,199,327.58	37,222,756.48
资本性支出	2,713,841,730.69	8,644,214.90	1,069,402,050.69	(45,367,198.65)	670,335,000.00	4,416,855,797.63
其中：在建工程支出	2,549,183,723.61	7,697,002.90	1,007,519,758.74	(46,852,410.42)	-	3,517,548,074.83
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115,155,507.08	947,212.00	27,825,001.44	1,485,211.77	-	145,412,932.29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49,502,500.00	-	34,057,290.51	-	670,335,000.00	753,894,790.51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

62. 分部报告 - 续

(1) 主要报告形式-业务分部 - 续

	2007					
	售电业务 人民币元	运输业务 人民币元	其他业务 人民币元	分部间相互抵销 人民币元	未分配项目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9,748,779,702.68	529,402,854.15	835,435,155.22	(756,977,112.80)	-	10,356,640,599.25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9,748,779,702.68	73,115,118.15	534,745,778.42	-	-	10,356,640,599.25
分部间交易收入	-	456,287,736.00	300,689,376.80	(756,977,112.80)	-	-
营业收入合计	9,748,779,702.68	529,402,854.15	835,435,155.22	(756,977,112.80)	-	10,356,640,599.25
营业费用	7,395,418,316.59	449,337,239.23	286,448,826.77	(461,177,541.75)	266,513,563.08	7,936,540,403.92
利息支出	-	-	-	-	356,569,100.59	356,569,100.59
投资收益	-	-	-	-	45,528,878.74	45,528,878.74
营业利润	2,353,361,386.09	80,065,614.92	548,986,328.45	(295,799,571.05)	(577,553,784.93)	2,109,059,973.48
资产总额	16,895,882,369.39	456,037,059.30	7,781,099,453.25	(4,007,608,990.09)	3,392,836,841.34	24,518,246,733.19
负债总额	2,897,817,698.18	29,976,289.65	839,734,794.60	(1,182,620,672.47)	8,158,457,259.26	10,743,365,369.22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989,228,692.89	19,690,014.53	68,116,992.93	(4,848,452.00)	-	1,072,187,248.35
当期确认的减值损失	41,219,159.34	-	235,528.52	5,341,805.95	(20,238,567.60)	26,557,926.21
资本性支出	3,084,027,550.43	329,186,788.92	134,513,945.86	(18,499,971.59)	-	3,529,228,313.62
其中：在建工程支出	3,010,446,246.78	329,089,709.92	26,711,565.81	-	-	3,366,247,522.51
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56,441,188.26	97,079.00	42,268,924.05	(18,499,971.59)	-	80,307,219.72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17,140,115.39	-	65,533,456.00	-	-	82,673,571.39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

(2) 次要报告形式-地区分部

	2008			
	广东省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分部间相互抵销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对外交易收入	10,033,475,622.77	609,438,998.62	-	10,642,914,621.39
资产总额	31,923,676,055.25	3,819,218,090.33	(6,358,037,037.04)	29,384,857,108.54
	2007			
	广东省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分部间相互抵销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对外交易收入	10,136,385,763.96	220,254,835.29	-	10,356,640,599.25
资产总额	27,102,342,796.20	1,423,512,927.08	(4,007,608,990.09)	24,518,246,733.19

分部会计政策与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一致。

63.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集团与关联方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 %
深能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高自民	62160427-X	深圳市福田区 深南中路2068号 5、35-36、38-41层	能源投资、建设	955,555,556.00	63.74	63.74

本集团的最终实际控制人是深圳国资委。

B. 子公司相关信息详见附注7所述。

C. 与本集团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组织机构代码	关联方关系
(香港)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	-	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东莞市樟木头经济发展总公司	19805289-2	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南山热电公司)	6188-1512-1	深能集团的联营企业
浩洋储运公司	75646370-X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扎赉诺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72016974-4	满洲里热电公司股东
华能呼伦贝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9717741-9	扎赉诺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	加纳安所固公司股东
协孚供油公司	61880480-1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珠海洪湾公司)	61748966-X	深能集团的联营企业
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深能香港公司)	-	深能集团的子公司
惠州市电力集团	-	惠州丰达公司与惠州捷能公司股东
铜陵皖能公司	78306432-5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开封京源公司	-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汇柏投资公司	-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富安达保险经纪公司	74516264-5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关键管理人员

63.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本集团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A. 燃油储运

根据樟洋电力公司、惠州丰达公司、惠州捷能公司与浩洋储运公司签订的《油品运输合同》及《油罐租赁合同》，樟洋电力公司、惠州丰达公司及惠州捷能公司于本年度向浩洋储运公司支付仓储、运输服务费分别计 4,478,597.65 人民币元、2,595,184.24 人民币元及 1,525,135.44 人民币元。

B. 采购

公司关联方采购货物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u>项目</u>	<u>关联方名称</u>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	珠海洪湾公司	113,537,572.81	-
重油	协孚供油公司	-	7,008,384.20
		<u>113,537,572.81</u>	<u>7,008,384.20</u>

上述交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价进行。

C. 卸油服务

油料港务公司为南山热电公司提供卸油劳务，取得的劳务收入明细列示如下：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卸油费收入	<u>7,826,028.70</u>	<u>8,586,667.53</u>

D. 租赁

妈湾电力公司向南山热电公司提供输油管线租赁服务，取得的租赁收入如下：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输油管线租赁收入	<u>1,608,039.92</u>	<u>1,786,697.65</u>

63.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本集团与关联方在本年度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 续

E. 担保

(香港)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为樟洋电力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樟木头支行借款计 225,000,000.00 人民币元提供担保。

东莞市樟木头经济发展总公司为樟洋电力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樟木头支行借款计 135,000,000.00 人民币元提供担保。

华能呼伦贝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满洲里热电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借款计 244,800,000.00 人民币元提供担保。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加纳安所固公司 40%股权为加纳安所固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借款计 136,691,100.00 人民币元提供质押担保。

F. 委托协议服务费收入

根据本公司与深能集团签订的《委托协议》，深能集团委托本公司代理以下事务：股东会、董事会日常事务，财务管理日常事务，股权和资产管理日常事务等。2008年，本公司向深能集团收取服务费计 500,000.00 人民币元。

G. 长期股权投资

根据开封京源公司 2007 年 10 月 20 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于本年度对开封京源公司追加资本金计 46,767,200.00 人民币元；根据开封京源公司 2008 年 6 月 13 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于本年度对开封京源公司追加资本金计 68,000,000.00 人民币元。

根据铜陵皖能公司 2008 年 7 月 16 日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于本年度对铜陵皖能公司追加资本金计 26,200,000.00 人民币元。

H.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u>8,406,200.00</u>	<u>4,758,423.00</u>

63.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惠州市电力集团	5,359,118.00	-
	南山热电公司	-	5,000.00
		<u>5,359,118.00</u>	<u>5,000.00</u>
其他应收款	扎赉诺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铜陵皖能公司	5,779,344.51	5,766,126.03
	浩洋储运公司	1,500,000.00	-
	深能集团	167,759.46	-
	开封京源公司	27,594.48	-
	协孚供油公司	-	49,128.00
		<u>17,474,698.45</u>	<u>15,815,254.03</u>
预付款项	深能集团	100,979,607.63(注)	-
	浩洋储运公司	17,101,128.93	21,579,726.58
		<u>118,080,736.56</u>	<u>21,579,726.58</u>
吸收存款	深能集团	1,427,489,884.13	1,604,000,000.00
	汇柏投资公司	5,600,581.08	-
	富安达保险经纪公司	764,078.55	-
		<u>1,433,854,543.76</u>	<u>1,604,000,000.00</u>

63.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 续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应付账款	珠海洪湾公司	113,537,572.81	-
	浩洋储运公司	721,872.03	-
		<u>114,259,444.84</u>	<u>-</u>
其他应付款	深能集团	310,901,285.98	231,315,840.59
	深能香港公司	37,062,088.12	838,708.12
	珠海洪湾公司	1,027,933.44	-
	协孚供油公司	-	35,462.65
		<u>348,991,307.54</u>	<u>232,190,011.36</u>
预收款项	南山热电公司	<u>1,173,971.33</u>	<u>-</u>
应付利息	深能集团	<u>4,422,600.00</u>	<u>-</u>

注：2008年9月19日，本公司与深能集团签署《关于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转让协议》，深能集团向本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南山热电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计65,106,130股，转让总价计336,598,692.10人民币元。根据股份转让协议，本公司于本年度支付第一笔股份转让款计100,979,607.63人民币元。关于受让南山热电公司股份的详情见附注68。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详见各项目附注。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A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的外汇见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08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功能性货币资产及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各主体的记账本位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港币	3,158,375.48	3,272,646.53
货币资金—美元	591,197,217.29	278,961,384.46
短期借款—美元	203,062,766.40	-
长期借款—美元	341,727,750.00	-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b.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附注 26、34)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c.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风险。本集团目前已采取逐步出售该等金融资产的方式来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B 信用风险

2008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应收供电局的电费，存在风险敞口的单一性，由于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因此本集团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C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计2,614,662,915.82人民币元。本集团管理层有信心在短期借款到期时进行展期或以新的融资渠道代替现有的短期借款。此外，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长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8,388,180,000.00人民币元(2007年12月31日：5,765,280,000.00人民币元)。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2)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下述方法确定：

具有标准条款及条件并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分别参照相应的活跃市场现行出价及现行要价确定。

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或采用可观察的现行市场交易价格确认。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3)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增加 1%	(21,870,627.66)	(21,870,627.66)	(3,300,000.00)	(3,300,000.00)
长期借款	增加 1%	(60,950,477.50)	(60,950,477.50)	(47,557,200.00)	(47,557,200.00)
短期借款	减少 1%	21,870,627.66	21,870,627.66	3,300,000.00	3,300,000.00
长期借款	减少 1%	60,950,477.50	60,950,477.50	47,557,200.00	47,557,200.00

65. 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66.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3,533,512,524.42	3,590,969,775.63
- 对外投资承诺	336,598,692.10	56,498,560.00
	<u>3,870,111,216.52</u>	<u>3,647,468,335.63</u>

(2) 其他承诺事项

2004年8月30日，深能集团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签订《天然气销售合同》约定，自东部电厂正式开始运营之日起25年内，深能集团向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采购液化天然气，每年采购量为25,780,000吉焦。2007年6月27日，东部电厂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签订《天然气现货主销售合同》约定，每次采购液化天然气的数量及价格由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发出的确认函确定，双方初步确认液化天然气的采购价格为65.39人民币元/吉焦。如附注1所述，该采购合同业已由本公司承接。

67.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1) 惠州捷能公司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在2005年至2008年间与深圳平安银行等银行签订了总计1,020,000,000.00人民币元的综合授信合同。惠州丰达公司经其董事会审议批准，就上述授信合同与银行签订了等额的保证合同，同意为授信额度内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惠州捷能公司经其董事会审议批准，于2007年2月27日，为惠州丰达公司向交通银行惠州分行申请七年期500,000,000.00人民币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要求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的通知》([2008]505号)，本公司于2009年1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0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为惠州市捷能发电厂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惠州市捷能发电厂有限公司为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9年2月6日，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67.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续

- (2) 2009年1月20日, 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 本公司为能源财务公司出具承诺函, 承诺在能源财务公司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 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 对其增加相应资本金。本承诺内容在能源财务公司章程中载明, 并于2009年2月6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 (3) 2009年1月20日, 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 同意本公司在授信额度内分别向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南山支行申请1年期流动资金贷款214,000,000.00人民币元和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1年期流动资金贷款220,000,000.00人民币元, 利率均为人民银行基准利率下浮10%。
- (4) 2009年2月12日, 本公司与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达成了在广东省内开展核能领域合作的共识, 并同意进一步加深和开展在常规能源领域存量和增量的整合与合作。
- (5) 2008年9月, 国家能源局下发了《国家能源局关于内蒙古通辽市开鲁县百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建设方案的复函》(国能局综字[2008]25号), 确定由本公司开发本项目。2008年12月, 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对本项目《可研报告》出具了最终审查意见; 同时本公司完成了上报国家发改委核准的申请报告及所需的全部支持性文件。

2009年2月26日, 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义和塔拉风电场(300MW)项目的议案》。惟本次投资事项需经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及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6) 2009年2月26日, 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 同意本公司开展深圳滨海电厂2×100万千瓦超超临界环保燃煤发电机组项目的前期工作。

本公司拟在深圳市龙岗区葵涌镇内投资建设滨海电厂项目, 项目规划容量为4×100万千瓦, 一期建设2×100万千瓦超超临界环保燃煤发电机组, 同步配套建设高效的烟气脱硫、脱硝装置。

深圳滨海电厂项目将采取“上大压小”方式建设, 按照国家有关“上大压小”政策的要求, 本公司需拥有足够的用于替代的关停小火电机组容量。为顺利推进项目的核准工作, 2009年2月26日, 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 同意本公司以不超过360,000,000.00人民币元的总价收购110~140万千瓦关停小火电机组容量, 用于深圳滨海电厂项目及其他项目“上大压小”的容量需要。

同日, 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 本公司以总价21,000,000.00人民币元收购深能集团控股子公司珠海洪湾公司10.5万千瓦关停小火电机组容量。

67.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续

- (7) 2009年2月26日, 经董事会决议批准, 能源环保公司以BOT模式投资建设深圳宝安垃圾发电厂二期工程项目, 计划总投资为1,368,027,500.00人民币元。能源环保公司为本项目增加注册资本金478,810,000.00人民币元, 由各股东方按股权比例出资, 其余投资款由能源环保公司贷款解决。

同日, 经董事会决议批准, 本公司按43.06%股权比例认缴能源环保公司增加的注册资本金206,180,000.00人民币元; 如有其他股东方放弃增资, 本公司同意认缴其放弃部分。

- (8) 2009年2月26日, 经董事会决议批准, 能源环保公司投资建设深圳市南山垃圾发电厂二期项目, 计划总投资为376,260,000.00人民币元。能源环保公司为本项目增加注册资本金131,690,000.00人民币元, 由各股东方按股权比例出资, 其余投资款由能源环保公司贷款解决。

同日, 经董事会决议批准, 本公司按43.06%股权比例认缴能源环保公司增加的注册资本金56,710,000.00人民币元; 如有其他股东方放弃增资, 本公司同意认缴其放弃部分。

- (9) 2009年2月26日, 经董事会决议批准, 能源环保公司在武汉江北新沟垃圾发电厂项目取得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后, 于武汉市设立全资项目公司(名称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投资建设本项目, 计划总投资为394,150,000.00人民币元。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金为137,960,000.00人民币元, 其余投资款由项目公司贷款解决。

- (10) 2008年12月19日, 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批准, 本公司在深圳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持有的满洲里热电公司47.815%股权, 挂牌底价为人民币162,450,000.00人民币元, 股权转让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满洲里热电公司49%股权。

2009年3月2日, 本公司与华能呼伦贝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转让满洲里热电公司47.815%股权的《股权转让合同》, 转让价格计162,450,000.00人民币元。本次转让完成后, 满洲里热电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本公司持有49%股权, 华能呼伦贝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持有47.815%股权, 扎赉诺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3.185%股权。由于扎赉诺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为华能呼伦贝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能呼伦贝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满洲里热电公司51%股权。

- (11) 2009年3月20日, 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 同意按51%的比例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樟洋电力公司总额为392,000,000.00人民币元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该担保事项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12) 2009年3月20日, 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 同意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能源财务公司申请900,000,000.00人民币元综合授信额度。本公司与能源财务公司相关的授信合同尚在签订之中。

67.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续

- (13) 永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鉴于保险业务非本公司主业，2009年3月20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增资所对应的优先认股权，永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的股份比例相应下调，该事项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14) 2009年4月17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能源运输公司以不超过440,000,000.00人民币元的总价购置两艘10—15年船龄的7万吨左右巴拿马型散货船，以提升本公司供应链管理能力、保障电煤运输安全，该事项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15)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铜陵皖能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315,340,000.00人民币元，2009年4月17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同意本公司放弃对铜陵皖能公司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权，该事项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16)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能源财务公司于2009年1月22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审核同意向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创新业务申报材料，拟在取得开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29条规定的创新业务资格后，启动发行金融债券的申报工作。2009年4月17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同意能源财务公司申请发行总额不超过1,000,000,000.00人民币元、不超过10年期的金融债券(以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为准)，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或浮动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同意为能源财务公司发行的上述金融债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债券存续期及债券到期之日起二年。该事项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17) 2009年4月17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方控股公司在满洲里市设立全资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150,000,000.00人民币元，投资建设满洲里6.95万千瓦风电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为728,460,000.00人民币元。
- (18)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深圳天然气公司拟新增注册资本金118,500,000.00人民币元，其中股东方以现金出资105,000,000.00人民币元，前期费用按股权比例转入13,500,000.00人民币元。2009年4月17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同意现金出资部分，本公司按30%股权比例认缴31,500,000.00人民币元。该事项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19)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以其经审计的2008年底净资产值为作价依据向原股东募集400,000,000.00人民币元，以评估值为基数确定增资价格向战略投资者募集600,000,000.00人民币元。2009年4月17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同意本公司以10,880,000.00人民币元认缴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加的注册资本。该事项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7.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续

- (20) 2009年4月17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股利分配预案,以2008年末总股本2,202,495,3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00人民币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220,249,533.20人民币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08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股利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68. 其他重要事项

- (1) 2008年8月25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本公司拟按每股5.17人民币元收购深能集团持有的南山热电公司A股65,106,130股;Newton公司按每股3.51港元收购深能集团境外间接控股子公司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的南山热电公司B股92,123,248股。

2008年9月11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上述收购事项。2008年9月19日,本公司与深能集团签订了《关于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转让协议》。

2008年10月21日,南山热电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公告》,主要内容如下:10月17日,深圳证券监局下发《关于责令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的通知》(证监局公司字[2008]117号),指出南山热电公司于2008年3月12日与美国高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杰润(新加坡)私营公司签订的期权合约未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未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涉嫌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要求南山热电公司限期整改。南山热电公司正在按照深圳证监局的要求,积极落实整改措施。为了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进一步评估,避免南山热电公司股票发生异常波动,南山热电公司已于2008年10月17日起停牌,并根据整改的进展情况进行持续性披露,于2008年10月27日复牌。

鉴于南山热电公司公告其可能存在的风险,本公司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目前正积极与深能集团沟通协商,拟暂停收购深能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南山热电公司股份事宜。本公司将根据该事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2) 樟洋电力公司于2003年8月及10月分别取得广东省东莞市发展计划局东计[2003]242号文及东计[2003]309号文的批准,并于2004年并网发电;惠州丰达公司于2003年6月及2004年6月分别取得广东省经贸委粤经贸字函[2003]582号文及粤经贸字函[2004]508号文的批准,并于2004年并网发电;惠州捷能公司于2003年6月及2004年6月分别取得广东省经贸委粤经贸字函[2003]583号文及粤经贸字函[2004]509号文的批准,并于2006年并网发电。

樟洋电力公司、惠州丰达公司、惠州捷能公司在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的统一安排下,拟聘请国家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东北电力设计院作天然气燃机热电联产改造工程的初步可行性研究报告,并上报至国家发改委。同时,惠州丰达公司和惠州捷能公司将逐步推进惠州市人民政府优先将其纳入LNG项目使用计划。惟该等公司的有关发电机组建设项目尚待国家发改委和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的批准。本公司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上述3家电力公司均可以取得国家发改委的批准,其所拥有的发电机组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现金						
人民币	345,376.39	1.0000	345,376.39	84,333.94	1.0000	84,333.94
港币	9,873.21	0.8701	8,707.09	51,616.51	0.9364	48,332.67
美元	9,160.00	6.8464	62,604.94	10,766.00	7.1946	78,641.32
			<u>416,688.42</u>			<u>211,307.93</u>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020,504,204.35	1.0000	1,020,504,204.35	464,882,613.09	1.0000	464,882,613.09
港币	417,132.62	0.8701	367,865.10	552,472.66	0.9364	517,324.35
美元	668,440.29	6.8464	4,568,522.00	663,633.39	7.1946	4,847,576.46
			<u>1,025,440,591.45</u>			<u>470,247,513.90</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1,089,425.70	1.0000	31,089,425.70	32,233,781.49	1.0000	32,233,781.49
			<u>1,056,946,705.57</u>			<u>502,692,603.32</u>

(2) 应收账款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352,663,494.32	100.00	-	352,663,494.32	179,729,625.44	100.00	351,089.75	179,378,535.69

本公司的发电收入系于每月末以当月供电局确定的售电量和业经批准的电价结算，并于下月收回款项，故本公司对应收电费不计提坏账准备。

B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披露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344,664,520.96	97.73	-	344,664,520.96	174,071,600.56	96.85	-	174,071,600.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款项	-	-	-	-	-	-	-	-
其他不重大款项	7,998,973.36	2.27	-	7,998,973.36	5,658,024.88	3.15	351,089.75	5,306,935.13
	<u>352,663,494.32</u>	<u>100.00</u>	<u>-</u>	<u>352,663,494.32</u>	<u>179,729,625.44</u>	<u>100.00</u>	<u>351,089.75</u>	<u>179,378,535.69</u>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为单项金额在 10,000,000.00 人民币元以上(含 10,000,000.00 人民币元)的应收账款。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 应收账款 - 续

B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披露如下 - 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款项主要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在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C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08年 人民币元	2007年 人民币元
年初数	351,089.75	-
因企业合并而增加	-	7,372,537.13
本年计提数	-	-
本年转回数	351,089.75	7,021,447.38
年末数	<u>-</u>	<u>351,089.75</u>

D 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前五名欠款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
深圳供电局	274,117,286.30	1年以内	77.73
妈湾电力公司	70,547,234.66	1年以内	20.00
沙角B公司	7,837,010.86	1年以内	2.22
深圳市钻雅实业公司	138,184.50	1年以内	0.04
张春明	23,778.00	1年以内	0.01
	<u>352,663,494.32</u>		<u>100.00</u>

E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年以内	<u>150,759,902.33</u>	<u>100.00</u>	<u>63,720,334.74</u>	<u>100.00</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 预付款项 - 续

B 预付款项按客户类别披露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139,137,081.55	92.29	49,657,473.92	77.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 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款项	-	-	-	-
其他不重大的款项	11,622,820.78	7.71	14,062,860.82	22.07
	<u>150,759,902.33</u>	<u>100.00</u>	<u>63,720,334.74</u>	<u>100.00</u>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为单项金额在 10,000,000.00 人民币元以上(含 10,000,000.00 人民币元)的预付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款项主要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

C 预付款项中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详见附注 69(40)。

(4) 应收利息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一年以内	2,114,713.02	15,523,151.48
一年以上	25,195,751.01	9,672,599.53
其中：满洲里热电公司	16,607,784.50	15,008,111.48
能源物流公司	10,702,679.53	10,187,639.53
合计	<u>27,310,464.03</u>	<u>25,195,751.01</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 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131,380,137.45	59.44	589,186.46	130,790,950.99	136,745,257.31	55.73	9,128,542.14	127,616,715.17
1至2年	34,492,908.48	15.60	1,273,021.27	33,219,887.21	7,539,976.07	3.07	1,531,851.61	6,008,124.46
2至3年	1,592,547.75	0.72	473,060.33	1,119,487.42	22,307,316.25	9.09	6,692,194.87	15,615,121.38
3年以上	53,573,932.25	24.24	37,019,960.06	16,553,972.19	78,788,769.76	32.11	77,504,446.86	1,284,322.90
	<u>221,039,525.93</u>	<u>100.00</u>	<u>39,355,228.12</u>	<u>181,684,297.81</u>	<u>245,381,319.39</u>	<u>100.00</u>	<u>94,857,035.48</u>	<u>150,524,283.91</u>

B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披露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165,456,595.93	74.85	35,382,904.42	130,073,691.51	215,080,073.81	87.65	92,056,961.07	123,023,112.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后风险较大的款项	2,486,802.96	1.13	2,484,802.96	2,000.00	214,454.50	0.09	209,454.50	5,000.00
其他不重大款项	53,096,127.04	24.02	1,487,520.74	51,608,606.30	30,086,791.08	12.26	2,590,619.91	27,496,171.17
	<u>221,039,525.93</u>	<u>100.00</u>	<u>39,355,228.12</u>	<u>181,684,297.81</u>	<u>245,381,319.39</u>	<u>100.00</u>	<u>94,857,035.48</u>	<u>150,524,283.91</u>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为单项金额在 10,000,000.00 人民币元以上(含 10,000,000.00 人民币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款项主要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C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08年 人民币元	2007年 人民币元
年初数	94,857,035.48	79,678,909.56
本年计提数	-	35,446,174.72
本年转回数	41,671,240.86	20,268,048.80
本年转销数	13,830,566.50	-
年末数	<u>39,355,228.12</u>	<u>94,857,035.48</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 其他应收款 - 续

D 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前五名欠款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
能源物流公司	26,127,954.41	1-2年	11.82
满洲里热电公司	623,995.00	1年以内	0.28
满洲里热电公司	2,536,715.59	1-2年	1.15
满洲里热电公司	1,411,867.75	2-3年	0.64
满洲里热电公司	17,299,229.29	3-4年	7.83
惠州国贸公司	17,187,900.00	5年以上	7.78
协宝公司	16,600,000.00	5年以上	7.51
深业成套设备公司	3,691,492.54	1年以内	1.67
	85,479,154.58		38.68

E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详见附注 69(40)。

(6) 存货

类别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备品备件	25,455,574.13	315,287.26
减: 减值准备	-	-
存货净额	25,455,574.13	315,287.26

(7) 其他流动资产

类别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委托贷款	95,327,720.00(注 1)	-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7) 其他流动资产 - 续

注1: 系本公司及妈湾发电总厂向下述关联方的委托贷款, 明细如下: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能源物流公司	25,327,720.00	-
惠州丰达公司	70,000,000.00	-
	<u>95,327,720.00</u>	<u>-</u>

注: 其中, 能源物流公司的借款期限为2008年7月25日至2009年1月25日, 惠州丰达公司的借款期限为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类别</u>	<u>年末</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u>年初</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248,564,880.69</u>	<u>464,090,107.69</u>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明细列示如下:

	<u>年末数</u>		<u>年初数</u>	
	<u>股数</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u>股数</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四川浪莎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1,079,477	9,445,423.75	1,079,477	41,570,659.27
广东美的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15,336,651	126,987,470.28	10,224,434	379,428,745.74
成都银河动力 股份有限公司	2,308,688	5,910,241.28	2,308,688	19,877,803.68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 股份有限公司	1,540,000	5,590,200.00	1,540,000	11,550,000.00
广东电力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	811,000	4,987,650.00	811,000	11,662,899.00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20,178,037	95,643,895.38	-	-
		<u>248,564,880.69</u>		<u>464,090,107.69</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初始 投资额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 新增投资 人民币元	本年 权益调整 人民币元	本年 现金股利 人民币元	其他 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u>按权益法核算</u>							
1.开封京源公司(注)	242,858,008.00	128,090,808.00	114,767,200.00	-	-	-	242,858,008.00
2.西柏坡发电公司(注)	994,000,000.00	964,432,702.67	-	(76,876,079.66)	49,213,788.59	-	838,342,834.42
3.金岗电力公司(注)	19,011,079.36	13,527,348.34	-	(2,832,411.93)	-	-	10,694,936.41
4.四川华蓥山公司	129,880,000.00	122,068,238.40	-	(107,847,859.52)	-	-	14,220,378.88
5.铜陵皖能公司	289,842,718.09	169,384,714.47	26,200,000.00	(39,315,469.40)	-	-	156,269,245.07
6.协孚供油公司	10,729,893.58	11,727,938.39	-	1,075,436.61	-	-	12,803,375.00
7.国电南宁发电公司(注)	11,500,000.00	-	11,500,000.00	-	-	-	11,500,000.00
8.深圳天然气公司(注)	34,050,000.00	-	34,050,000.00	-	-	-	34,050,000.00
9.长城证券公司(注)	1,620,000,000.00	1,620,000,000.00	-	49,285,049.43	88,024,963.72	-	1,581,260,085.71
10.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266,054,788.53	-	266,054,788.53	(672,316.20)	5,012,690.52	-	260,369,781.81
小计	3,617,926,487.56	3,029,231,750.27	452,571,988.53	(177,183,650.67)	142,251,442.83	-	3,162,368,645.30
<u>按成本法核算</u>							
11.能源运输公司(注)	640,852,138.95	160,852,138.95	480,000,000.00	-	-	-	640,852,138.95
12.能源促进中心	48,727,822.37	48,727,822.37	-	-	-	-	48,727,822.37
13.Newton 公司	1,675,727,870.39	1,675,727,870.39	-	-	-	-	1,675,727,870.39
14.惠州深能公司	101,349,458.23	101,349,458.23	-	-	-	-	101,349,458.23
15.深能酒店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16.满洲里热电公司	304,000,000.00	304,000,000.00	-	-	-	-	304,000,000.00
17.能源财务公司(注)	673,059,846.95	234,131,906.95	438,927,940.00	-	-	-	673,059,846.95
18.惠州燃气公司	130,670,463.15	130,670,463.15	-	-	-	-	130,670,463.15
19.西部电力公司(注)	1,931,107,709.11	1,931,107,709.11	-	-	321,145,327.84	1,609,962,381.27	-
20.妈湾电力公司(注)	2,320,451,634.00	389,343,924.89	1,609,962,381.27	-	-	-	1,999,306,306.16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被投资公司名称	初始 投资额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 新增投资 人民币元	本年 权益调整 人民币元	本年 现金股利 人民币元	其他 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21.沙角B公司	1,535,247,921.11	1,712,773,755.41	-	-	177,525,834.30	-	1,535,247,921.11
22.樟洋电力公司(注)	115,872,390.32	59,534,086.32	56,338,304.00	-	-	-	115,872,390.32
23.深能合和公司	936,000,000.00	936,000,000.00	-	-	-	-	936,000,000.00
24.惠州捷能公司	90,471,498.73	90,471,498.73	-	-	-	-	90,471,498.73
25.惠州丰达公司	68,087,930.52	68,087,930.52	-	-	-	-	68,087,930.52
26.能源物流公司	16,529,477.50	16,529,477.50	-	-	-	-	16,529,477.50
27.能源环保公司	190,553,632.75	190,553,632.75	-	-	-	-	190,553,632.75
28.油料港务公司	12,323,267.35	12,323,267.35	-	-	-	-	12,323,267.35
29.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注)	92,348,970.13	-	92,348,970.13	-	-	-	92,348,970.13
30.大鹏天然气销售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	-	-	-	300,000.00
31.国泰君安投资公司	68,710,593.48	68,710,593.48	-	-	-	-	68,710,593.48
32.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580,000.00	44,580,000.00	-	-	-	-	44,580,000.00
33.国泰君安证券公司	119,124,915.00	119,124,915.00	-	-	-	-	119,124,915.00
34.加纳安所固公司(注)	170,693,362.00	-	170,693,362.00	-	-	-	170,693,362.00
35.北方控股公司(注)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	-	200,000,000.00
36.永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	-	100,000,000.00
小计	11,591,790,902.04	8,399,900,451.10	3,048,270,957.40	-	498,671,162.14	1,609,962,381.27	9,339,537,865.09
合计	15,209,717,389.60	11,429,132,201.37	3,500,842,945.93	(177,183,650.67)	640,922,604.97	1,609,962,381.27	12,501,906,510.39
减: 减值准备		-					-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1,429,132,201.37					12,501,906,510.39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续

注：该等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7 和附注 17。

B 联营企业清单及其主要财务信息见附注 17。

C 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除金岗电力公司外，不存在限制。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

	<u>房屋及建筑物</u> 人民币元
<u>原值</u>	
年初数	218,148,832.77
年末数	<u>218,148,832.77</u>
<u>累计折旧</u>	
年初数	76,804,789.76
本年计提额	14,575,891.67
年末数	<u>91,380,681.43</u>
<u>减值准备</u>	
年初数	-
年末数	-
<u>净额</u>	
年初数	141,344,043.01
年末数	<u><u>126,768,151.34</u></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1)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元	运输工具 人民币元	其他设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u>原值</u>					
年初数	727,500,372.75	3,129,890,000.00	12,104,741.00	31,740,904.66	3,901,236,018.41
本年购置	-	-	1,368,400.00	2,162,507.93	3,530,907.93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	-	-	181,500.00	181,500.00
本年处置及出售	-	-	-	820,392.95	820,392.95
年末数	727,500,372.75	3,129,890,000.00	13,473,141.00	33,264,519.64	3,904,128,033.39
<u>累计折旧</u>					
年初数	65,346,259.47	201,657,087.76	9,261,361.34	8,405,250.92	284,669,959.49
本年计提额	35,157,514.88	226,516,054.27	492,935.48	5,519,835.10	267,686,339.73
本年处置及出售	-	-	-	777,552.55	777,552.55
年末数	100,503,774.35	428,173,142.03	9,754,296.82	13,147,533.47	551,578,746.67
<u>减值准备</u>					
年初数	-	-	-	-	-
年末数	-	-	-	-	-
<u>净额</u>					
年初数	662,154,113.28	2,928,232,912.24	2,843,379.66	23,335,653.74	3,616,566,058.92
年末数	626,996,598.40	2,701,716,857.97	3,718,844.18	20,116,986.17	3,352,549,286.72
其中：					
年末已抵押之固定资产净额	-	-	-	-	-
年末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出的资产净额	-	-	-	-	-

注：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房屋及建筑物已全部办理房产证。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 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年完工转入 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资金 来源	预算数比例 人民币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
东部电厂二期工程	5,141,280.00	924,589.31	-	6,065,869.31	借款	7,432,940,000.00	0.0816
深圳能源大厦	267,180.00	7,233,104.04	-	7,500,284.04	自筹	-	-
龙岗工业小区	853,645.00	93,330.00	-	946,975.00	自筹	-	-
信息化建设工程	-	12,398,918.17	181,500.00	12,217,418.17	-	-	-
OA 一期工程	-	300,287.99	-	300,287.99	-	-	-
	<u>6,262,105.00</u>	<u>20,950,229.51</u>	<u>181,500.00</u>	<u>27,030,834.51</u>			
其中：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	-			-			
减：减值准备	-			-			
在建工程净值	<u>6,262,105.00</u>			<u>27,030,834.51</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元 30-50年	其他 人民币元 3-10年	合计 人民币元
预计使用年限			
<u>原值</u>			
年初数	49,867,139.60	314,058.00	50,181,197.60
本年增加	703,853,310.00	247,990.00	704,101,300.00
年末数	<u>753,720,449.60</u>	<u>562,048.00</u>	<u>754,282,497.60</u>
<u>累计摊销</u>			
年初数	2,143,853.80	125,762.80	2,269,616.60
本年计提额	9,190,651.90	39,620.17	9,230,272.07
年末数	<u>11,334,505.70</u>	<u>165,382.97</u>	<u>11,499,888.67</u>
<u>减值准备</u>			
年初数	-	-	-
年末数	-	-	-
<u>净值</u>			
年初数	<u>47,723,285.80</u>	<u>188,295.20</u>	<u>47,911,581.00</u>
年末数	<u>742,385,943.90</u>	<u>396,665.03</u>	<u>742,782,608.93</u>
剩余摊销年限	25 - 47年	2.2年	

注：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有净值计747,728,310.00人民币元的土地使用权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7,449,891.06	-	1,340,980.39	-
其中：其他应收款	7,449,891.06	-	1,340,980.39	-
	<u>7,449,891.06</u>	<u>-</u>	<u>1,340,980.39</u>	<u>-</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u>类别</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委托贷款	-	195,327,720.00(注 1)
深圳抽水蓄能电站	179,911,907.87	153,676,294.07
4×100 万千瓦燃煤电厂	40,138,172.31	23,387,325.95
其他	16,690,551.14	383,751,928.34(注 2)
	<u>236,740,631.32</u>	<u>756,143,268.36</u>

注 1: 系本公司及妈湾发电总厂向下述关联方的委托贷款, 明细如下: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能源运输公司	-	100,000,000.00
能源物流公司	-	25,327,720.00
惠州丰达公司	-	70,000,000.00
	<u>-</u>	<u>195,327,720.00</u>

注 2: 其中, 计 279,066,996.60 人民币元系本公司向深能集团购买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股股份(占该公司总股份的 8.9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8,037 股股份(占该公司总股份的 0.04%)预付的款项; 计 92,348,970.13 人民币元系本公司向深能集团购买的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股权预付的款项。该等股权已于本年办理完过户手续。

(16) 短期借款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u>1,284,000,000.00</u>	<u>2,534,000,000.00</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应付账款

A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金额计 26,702,160.00 人民币元, 主要为本公司欠付的工程款项。

B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8)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数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734,356.45	68,346,589.76	82,788,576.22	101,292,369.99
职工福利费	-	729,856.02	729,856.02	-
社会保险费	36,023,871.62	11,464,962.06	11,712,918.70	35,775,914.9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899,723.22	2,365,619.44	3,245,480.32	19,862.34
基本养老保险费	2,035,450.76	3,276,317.11	4,394,465.04	917,302.83
年金缴费	32,338,218.41	4,818,891.00	2,318,359.60	34,838,749.81
失业保险费	333,812.05	25,361.01	359,173.06	-
工伤保险费	416,667.18	66,538.10	483,205.28	-
生育保险费	-	58,607.94	58,607.94	-
其他	-	853,627.46	853,627.46	-
住房公积金	111,919.08	1,284,854.22	1,197,278.94	199,494.3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55,479.73	2,019,673.67	2,804,911.29	2,870,242.11
其他	50.00	-	50.00	-
	<u>155,525,676.88</u>	<u>83,845,935.73</u>	<u>99,233,591.17</u>	<u>140,138,021.44</u>

(19) 应交税费

税种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企业所得税	-	48,201,885.39
增值税	14,504,687.52	22,378,376.38
营业税	1,030,193.75	3,865,186.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5,348.61	262,855.52
个人所得税	1,551,811.55	4,693,571.29
教育费附加	466,046.80	788,566.62
其他	1,378,637.26	6,135,213.53
	<u>19,086,725.49</u>	<u>86,325,654.74</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0) 其他应付款

A. 账龄在一年以上的金额计345,808,257.38人民币元，主要为应付工程质保金及收购惠州捷能公司股权收购款。

B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详见附注 69(40)。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4,080,000.00	330,000,000.00

(22) 其他流动负债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支付额</u> 人民币元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短期融资券	-	2,086,521,210.65	-	2,086,521,210.65

短期融资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u>债券种类</u>	<u>年利率</u>	<u>发行日</u>	<u>到期日</u>	<u>面值</u> 人民币元	<u>溢(折)价额</u> 人民币元	<u>应计利息</u> 人民币元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短期融资券	5.02%	18/02/2008	17/02/2009	2,000,000,000.00	(1,048,789.35)	87,570,000.00	2,086,521,210.65

(23) 长期借款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3,569,680,000.00	2,312,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4,080,000.00	330,000,000.00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3,265,600,000.00	1,982,000,000.00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4) 应付债券

债券种类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额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2007 深能企业债	485,031,214.09	1,827,210.83	-	486,858,424.92

应付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种类	年利率	发行日	到期日	面值 人民币元	溢(折)价额 人民币元	应计利息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2007 深能企业债	5.25%/5.55%	27/09/2007	26/09/2017	500,000,000.00	(13,141,575.08)	-	486,858,424.92

(25) 预计负债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未决诉讼	2,578,205.00	-	2,578,205.00	-
减：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	-	-	-
一年后到期的预计负债	2,578,205.00	-	2,578,205.00	-

(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6,838,547.72	199,759,393.12	78,630,938.59	43,947,066.4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222,148.02	-	939,986.65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85,481.29	(39,355,228.12)	249,386.63	(9,645,198.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6,786,318.24)	-	(1,492,990.01)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 房地产评估增值	-	(98,834,950.21)	-	(23,458,425.64)
合计	443,446,177.03	54,782,896.55	79,820,311.87	9,350,452.39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7) 资本公积

2008年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数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5,964,340,635.47	-	-	5,964,340,635.47
其中：投资者投入资本	1,637,382,081.16	-	-	1,637,382,081.1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4,326,958,554.31	-	-	4,326,958,554.31
其他资本公积	387,229,562.49	40,395,638.37	212,772,553.23	214,852,647.63
其中：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变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2,568,367.06)	-	16,959,645.30	(29,528,012.36)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351,625,234.56	-	195,812,907.93	155,812,326.63
其他	48,172,694.99	-	-	48,172,694.99
	-	40,395,638.37	-	40,395,638.37
合计	6,351,570,197.96	40,395,638.37	212,772,553.23	6,179,193,283.10

2007年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数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352,982,555.16	5,611,358,080.31	-	5,964,340,635.47
其中：投资者投入资本	352,982,555.16	1,284,399,526.00	-	1,637,382,081.1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	4,326,958,554.31	-	4,326,958,554.31
其他资本公积	61,434,092.29	325,795,470.20	-	387,229,562.49
其中：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变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9,368,367.06)	6,800,000.00	-	(12,568,367.06)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32,629,764.36	318,995,470.20	-	351,625,234.56
	48,172,694.99	-	-	48,172,694.99
合计	414,416,647.45	5,937,153,550.51	-	6,351,570,197.96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8) 盈余公积

2008年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数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法定盈余公积金	719,811,157.01	135,380,249.43	-	855,191,406.44
任意盈余公积	107,072,302.48	-	-	107,072,302.48
合计	826,883,459.49	135,380,249.43	-	962,263,708.92

2007年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数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法定盈余公积金	561,289,615.70	158,521,541.31	-	719,811,157.01
任意盈余公积	107,072,302.48	-	-	107,072,302.48
合计	668,361,918.18	158,521,541.31	-	826,883,459.49

(29) 未分配利润

	<u>2008年</u> 人民币元	<u>2007年</u> 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05,820,505.55	(152,136,183.38)
加：本年净利润	1,353,802,494.34	1,737,351,596.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5,380,249.43	158,521,541.31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224,242,750.46	1,426,693,871.75
减：应付股利-股东大会已批准的 上年度现金股利	792,898,319.52	420,873,366.2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431,344,430.94	1,005,820,505.55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0) 营业收入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	1,888,677,646.30	153,965,172.79
其中：电力销售收入	1,585,323,959.05	145,883,741.42
煤炭管理收入	67,734,082.55	6,256,617.43
运行管理收入	180,344,429.27	20,496.96
租赁收入	31,843,056.92	722,648.98
其他	23,432,118.51	1,081,668.00
其他业务	15,455,363.52	6,185,560.23
其中：租赁收入	1,003,325.04	753,417.50
物业管理费收入	12,770,433.37	5,165,660.64
担保费收入	782,284.11	266,482.09
其他	899,321.00	-
合计	<u>1,904,133,009.82</u>	<u>160,150,733.02</u>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总额为 1,833,402,470.87 人民币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6.29%(上年度为 94.38%)。

(31) 营业成本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	1,202,009,548.57	169,821,511.29
其中：电力销售成本	1,152,833,863.55	132,048,619.06
运行管理成本	4,182,243.68	31,413,907.64
租赁成本	15,832,179.56	5,420,246.59
其他	29,161,261.78	938,738.00
其他业务	28,793,785.23	7,435,187.11
其中：租赁成本	14,601,365.58	2,846,775.74
其他	14,192,419.65	4,588,411.37
合计	<u>1,230,803,333.80</u>	<u>177,256,698.40</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u>税种</u>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营业税	16,329,792.35	87,127.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6,740.87	68,055.86
教育费附加	5,300,222.47	204,167.59
其他	130,773.76	-
合计	<u>23,527,529.45</u>	<u>359,351.06</u>

(33) 财务费用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利息支出	453,268,221.17	15,248,334.77
减：利息收入	24,644,557.62	18,657,811.91
汇兑差额	333,618.05	380,978.24
保函手续费	1,750,000.00	16,018,569.38
其他	4,779,919.12	1,500.00
合计	<u>435,487,200.72</u>	<u>12,991,570.48</u>

(34) 资产减值损失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坏账损失	(42,022,330.61)	(27,289,496.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6,786,318.24	-
合计	<u>(35,236,012.37)</u>	<u>(27,289,496.18)</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5) 投资收益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01,722,967.21	1,799,235,936.94
其中：按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注)	1,261,946,972.58	1,787,929,275.95
按权益法确认收益/损失	(160,224,005.37)	11,306,660.99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损失	-	6,227,702.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损失	9,231,602.85	-
合计	<u>1,110,954,570.06</u>	<u>1,805,463,639.54</u>

注：其中，计 770,950,691.76 人民币元系西部电力公司本年度分配的红利，计 365,292,152.50 人民币元系妈湾电力公司本年度分配的红利，计 59,562,457.50 人民币元系国泰君安证券公司本年度分配的红利，计 50,000,000.00 人民币元系能源运输公司本年度分配的红利。

(36) 营业外收入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	664,898.76
政府补助	21,736,489.00	20,417,066.74
其他	88,444,837.40	7,070.05
合计	<u>110,181,326.40</u>	<u>21,089,035.55</u>

(37) 所得税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	43,576.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79,935.12)	1,237,224.61
合计	<u>(7,879,935.12)</u>	<u>1,280,801.25</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53,802,494.34	1,737,351,596.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236,012.37)	27,289,496.18
固定资产折旧	267,686,339.73	30,595,941.70
无形资产摊销	9,230,272.07	841,460.40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14,575,891.67	2,958,708.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664,898.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904.60	4,444.52
财务费用	453,608,963.70	15,248,334.77
投资损失(减:收益)	(1,110,954,570.06)	(1,805,463,639.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1,340,980.39	(1,340,980.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9,220,915.51)	89,638,355.7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5,140,286.87)	(315,287.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7,300,775.36)	(321,026,575.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80,687,963.39)	705,944,59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01,745,322.94</u>	<u>481,061,554.24</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025,857,279.87	467,408,537.78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67,408,537.78	133,823,585.11
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u>558,448,742.09</u></u>	<u><u>333,584,952.67</u></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9) 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保险赔款收入	7,677,713.90	8,951,632.61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1,801,113.79	18,657,811.91
水电综合费收入	15,463,462.18	18,694,989.79
现货燃气补贴收入	21,736,489.00	20,417,066.74
现货燃气余款退回	1,743,206.78	21,059,570.32
收回的保证金	4,395,397.89	33,709,717.90
收到的往来款	63,295,825.17	383,604,752.08
其他	13,399,379.06	19,223,181.75
合计	<u>149,512,587.77</u>	<u>524,318,723.10</u>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往来款	174,937,185.34	95,100,773.72
保险费	11,764,033.55	21,744,628.28
水电综合费	13,983,209.34	9,369,112.95
劳务工工资及退休员工工资	14,279,708.36	6,845,660.52
职工差旅备用金	4,193,767.40	4,155,270.18
排污费	364,090.51	2,251,646.48
保证金	43,251,042.10	2,233,781.49
维修费	17,617,258.39	10,138,779.50
其他	11,966,672.69	9,660,532.85
合计	<u>292,356,967.68</u>	<u>161,500,185.97</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0) 关联方交易

A 煤炭采购劳务费

本公司向子公司—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及沙角 B 公司收取的燃煤采购劳务费明细列示如下：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妈湾电力公司	39,892,299.51	627,492.49
西部电力公司(注 2)	11,520,979.29	2,480,786.84
沙角 B 公司	16,320,803.75	2,132,939.39
	<u>67,734,082.55</u>	<u>5,241,218.72</u>

注 1：本公司自 2007 年 12 月 1 日起对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及沙角 B 公司生产所需煤炭的采购进行统一招标、管理，由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及沙角 B 公司分别与煤炭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和结算，本公司按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及沙角 B 公司与深能集团分别签订的《煤炭采购委托合同》煤炭到岸价的 1.55%向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及沙角 B 公司收取煤炭采购劳务费。

注 2：如附注 7 所述，2008 年 4 月 30 日，妈湾电力公司吸收合并本公司子公司西部电力公司。

B 受托运行发电机组

妈湾电力公司、月亮湾燃机电厂和西部电力公司支付给本公司的代运行发电机组运营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妈湾电力公司	112,998,879.65	12,800,384.61
西部电力公司	64,800,785.51	23,932,954.55
月亮湾燃机电厂	2,544,764.11	-
	<u>180,344,429.27</u>	<u>36,733,339.16</u>

本公司自 2007 年 12 月 1 日起受托对妈湾电力公司的燃煤发电机组和月亮湾燃机电厂的燃油发电机组及生产辅助系统、西部电力公司的燃煤发电机组及生产辅助系统进行管理，并在全面考核电厂各项运行指标的基础上由本公司实行电厂运营总费用包干。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0) 关联方交易 - 续

B 受托运行发电机组 - 续

本公司根据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与深能集团分别签订的《电厂委托运行管理协议》，自2008年1月1日起至2008年4月30日止，对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燃煤发电机组及其生产辅助系统，按照0.0415人民币元/千瓦时收取运营费用；对月亮湾燃机电厂燃油发电机组及生产辅助系统按照人民币0.003人民币元/千瓦时收取运营管理费；自2008年5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止，对妈湾电力公司燃煤发电机组及其生产辅助系统，按照0.0115人民币元/千瓦时收取运营管理费；对月亮湾燃机电厂燃油发电机组及生产辅助系统按照0.003人民币元/千瓦时收取运营管理费。

C 代购固定资产、委托管理工程

本公司之分公司妈湾发电总厂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代购固定资产及管理工程明细列示如下：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代购固定资产(注1)		
—妈湾电力公司	5,787,331.07	17,970,514.26
—西部电力公司	-	10,317,344.33
	<u>5,787,331.07</u>	<u>28,287,858.59</u>
委托管理工程(注2)		
—妈湾电力公司	73,106,226.85	26,346,102.69
—西部电力公司	7,420,424.96	21,596,121.69
	<u>80,526,651.81</u>	<u>47,942,224.38</u>

注1：妈湾发电总厂为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代购固定资产系按实际成本计价。

注2：妈湾发电总厂接受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的委托，负责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的工程建设。

该等工程对外签订的合同均以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的名义，由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拨付资金，妈湾发电总厂支付款项、实际管理工程并核算工程支出，妈湾发电总厂年末将在建工程实际发生额转回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不另收取管理费)，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将其计入“在建工程”账项。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0)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D 供汽服务

本公司之分公司妈湾发电总厂向妈湾电力公司和西部电力公司收取供汽服务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供汽服务	<u>16,901,910.00</u>	<u>1,850,850.00</u>

根据妈湾电力公司、西部电力公司分别与本公司的分公司妈湾发电总厂签订的《供汽业务委托生产管理及结算协议》，妈湾电力公司一号、二号发电机组供汽业务委托给妈湾发电总厂生产和管理，供汽业务管理费用为 90.00 人民币元/吨；西部电力公司将三号至六号发电机组供汽业务委托给妈湾发电总厂生产和管理，供汽业务管理费用计 90.00 人民币元/吨。

E 承包经营

根据西部电力公司与本公司之分公司物业管理分公司签订的《深能万寿宫酒店承包协议》，西部电力公司将万寿宫酒店公司及其万寿宫酒店的全部资产承包给物业管理分公司经营。万寿宫酒店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30 日开始清算，相关情况详见附注 7。

F 发放贷款

本公司委托华夏银行深圳分行向能源物流公司发放贷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委托贷款余额为 25,327,720.00 人民币元，2008 年度利息收入为 1,307,575.19 人民币元。

本公司本年度委托兴业银行龙岗支行向惠州丰达公司发放贷款计 70,000,000.00 人民币元，2008 年度利息收入为 4,100,235.80 人民币元。

本公司之分公司妈湾发电总厂本年度委托中国建设银行南山支行向能源运输公司发放贷款计 100,000,000.00 人民币元。2008 年 5 月 8 日能源运输公司归还此借款。2008 年度利息收入为 1,643,305.43 人民币元。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0)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G 短期存款

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能源财务公司活期存款计 534,934,308.85 人民币元，通知存款计 90,000,000.00 人民币元，定期存款计 15,000,000.00 人民币元，2008 年利息收入计 3,077,087.76 人民币元。

H 借款

本公司之分公司东部电厂通过深圳市平安银行向沙角 B 公司借款计 200,000,000.00 人民币元，2008 年度利息支出为 10,681,783.80 人民币元。

本公司向能源财务公司借款计 1,650,000,000.00 人民币元，2008 年度利息支出为 100,013,400.00 人民币元。

I 物业管理和绿化服务

本公司之分公司物业管理分公司为各关联方提供物业管理和绿化服务，并收取服务费用，明细如下：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妈湾电力公司	3,409,574.07	-
沙角 B 公司	1,382,774.76	412,966.76
深能合和公司	755,968.00	506,830.00
电力服务公司	622,442.52	90,847.99
月亮湾燃机电厂	537,300.00	-
能源环保公司	520,584.00	-
惠州深能公司	79,800.00	6,650.00
能源运输公司	43,584.00	-
能源财务公司	32,270.00	-
	<u>7,384,297.35</u>	<u>1,017,294.75</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0)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J 接受劳务

本公司之分公司妈湾发电总厂接受电力服务公司劳务输出、通勤车、卫生和煤渣运输和电力检修公司1号至6号炉除灰除尘系统和生产厂区照明通风设备维护检修等服务，于2008年度支付费用计9,589,190.10人民币元。

K 担保

本公司为能源环保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计140,000,000.00人民币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担保余额为零，2008年收取担保费用计308,169.04人民币元。

本公司为满洲里热电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计235,200,000.00人民币元。

本公司为NEWTON公司的借款及利息提供担保计32,000,000.00美元。

本公司为加纳安所固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计30,000,000.00美元。

本公司为能源运输公司的履约付款及利息提供担保计253,308,000.00人民币元，收取担保费用计474,115.07人民币元。

L 租赁费用

根据本公司与妈湾电力公司签订的《房地产租赁合同》，本公司租赁妈湾电力公司位于时代金融中心的办公楼及停车位，2008年度租赁费用计2,290,125.00人民币元。

M 委托协议服务费收入

根据本公司与深能集团签订的《委托协议》，深能集团委托本公司代理以下事务：股东会、董事会日常事务，财务管理日常事务，股权和资产管理日常事务等。2008年，本公司向深能集团收取服务费计500,000.00人民币元。

N 代垫资金收入

根据本公司与满洲里热电公司签订的《代垫资金合同》，本公司为满洲里热电公司代垫工程需要资金计21,871,807.63人民币元，代垫资金年利率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确定。2008年，本公司代垫资金利息收入计1,599,673.02人民币元。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0)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O 收购股权

2008年9月19日，本公司与深能集团签订《关于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转让协议》，深能集团向本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南山热电公司A股计65,106,130股，转让总价计336,598,692.10人民币元。根据股份转让协议，本公司于本年度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款计100,979,607.63人民币元。关于受让南山热电公司股权的情况详见附注68。

P 长期股权投资

2008年度本公司对能源运输公司追加资本金计480,000,000.00人民币元，使能源运输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00,000.00人民币元。

根据能源财务公司2008年6月3日股东协议约定，及2008年6月18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深银监复[2008]192号《关于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能源财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740,000,000.00人民币元，本公司对能源财务公司追加资本金计438,927,940.00人民币元。

2008年4月23日，樟洋电力公司实收资本增加至22,745,124.00美元，本公司对樟洋电力公司追加资本金计56,338,304.00人民币元。

根据开封京源公司2007年10月20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于本年度对开封京源公司追加资本金计46,767,200.00人民币元；根据开封京源公司2008年6月13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于本年度对开封京源公司追加资本金计68,000,000.00人民币元。

Q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妈湾电力公司	70,491,042.66	-
	沙角B公司	7,837,010.86	4,682,339.19
	西部电力公司	-	333,228.69
		<u>78,328,053.52</u>	<u>5,015,567.88</u>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0)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Q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 续

项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妈湾电力公司	89,811,801.69	-
	满洲里热电公司	21,871,807.63	21,378,651.63
	能源物流公司	26,127,954.41	25,946,400.00
	北方控股公司	10,295,430.22	-
	加纳安所固公司	9,511,050.85	-
	深能合和公司	9,291,964.74	2,233,168.93
	铜陵皖能公司	5,779,344.51	-
	樟洋电力公司	181,554.41	-
	深能集团	167,759.46	-
	惠州丰达公司	90,777.21	-
	惠州捷能公司	90,777.21	-
	惠州深能公司	55,543.20	-
	Newton 公司	50,408.34	-
	能源促进中心	37,373.08	5,598.96
	开封京源公司	27,594.48	-
	西部电力公司	-	96,156,071.46
	能源财务公司	-	5,636,449.55
	万寿宫酒店公司	-	2,000,000.00
	能源环保公司	-	195,232.09
	沙角 B 公司	-	107,920.00
惠州燃气公司	-	13,209.00	
		<u>173,391,141.44</u>	<u>153,672,701.62</u>
其他应付款	深能集团	310,901,285.98	231,315,840.59
	妈湾电力公司	68,978,144.94	56,021,803.04
	电力服务公司	853,961.00	3,516,551.04
	深能香港公司	838,708.12	838,708.12
	沙角 B 公司	208,268.20	208,268.20
	电力检修公司	-	754,563.00
	惠州深能公司	-	13,300.00
	深能合和公司	-	9,312.00
	能源运输公司	-	7,200.00
	能源财务公司	-	5,000.00
		<u>381,780,368.24</u>	<u>292,690,545.99</u>
预付款项	深能集团	100,979,607.63(注)	-

6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0)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Q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 续

项目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应收利息	能源物流公司	10,702,679.53	10,187,639.53
	满州里热电公司	16,607,784.50	15,008,111.48
		<u>27,310,464.03</u>	<u>25,195,751.01</u>
应付利息	能源财务公司	<u>2,438,654.79</u>	<u>1,232,500.00</u>

注：系本公司于本年度支付给深能集团第一笔股权转让款计 100,979,607.63 人民币元，详见附注 68。

70. 比较数字

财务报表中 2007 年度的比较数字已根据附注 5 所述进行了适当的调整，此外，部分比较数据已按 2008 年度的列报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71.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